

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2022年1-5月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阅报告

众环专字(2022)0214865 号

目 录

	起始页码
审阅报告	
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
备考合并利润表	3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4



审阅报告

众环专字(2022)0214865 号

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装备”)按照后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2022年5月31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2022年1~5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相关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这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是中环装备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2101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上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照后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编制基础编制。

如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后附的中环装备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仅供中环装备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中环装备重大资产重组申报材料之用,不做其他用途。相应地,本报告仅供中环装备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中环装备重大资产重组申报材料之用,不做其他用途。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吴玉光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梁莉

中国·武汉

2022年10月28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5-31

编制单位：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801,591,419.16	1,761,281,914.54	1,761,281,914.5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94,242,029.35	112,383,303.66	112,383,303.66
应收账款	六、3	3,245,365,974.03	2,861,051,651.24	2,861,051,651.24
应收款项融资	六、4	3,800,000.00	3,495,684.44	3,495,684.44
预付款项	六、5	100,181,918.05	102,374,230.50	102,374,230.50
其他应收款	六、6	185,827,359.15	269,163,979.61	269,163,979.61
其中：应收利息	六、6	2,628,080.00	2,622,200.00	2,622,200.00
应收股利				
存货	六、7	545,124,497.41	471,298,619.91	471,298,619.91
合同资产	六、8	637,841,915.59	439,036,145.79	439,036,145.7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六、9	44,576,238.05	44,483,616.70	44,483,616.70
其他流动资产	六、10	970,180,373.96	1,102,453,818.10	1,102,453,818.10
流动资产合计		7,628,731,724.75	7,167,022,964.49	7,167,022,964.4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六、11	50,250,919.27	60,250,919.27	60,250,919.27
长期股权投资	六、12	27,243,493.86	29,084,007.77	29,084,007.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13	422,623.41	422,623.41	422,623.4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六、14	164,990.40	164,990.40	164,990.40
投资性房地产	六、15	64,116,208.31	61,493,536.92	61,493,536.92
固定资产	六、16	8,628,781,171.96	8,747,480,951.07	8,747,480,951.07
在建工程	六、17	76,552,909.82	82,330,687.69	82,330,687.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18	15,138,101.99	14,761,898.22	14,761,898.22
无形资产	六、19	13,047,271,419.35	13,051,821,002.19	13,051,821,002.19
开发支出				
商誉	六、20	322,850,804.53	322,850,804.53	322,850,804.53
长期待摊费用	六、21	8,383,510.47	10,132,941.16	10,132,941.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22	94,170,885.75	85,206,327.99	85,206,327.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23	118,914,394.26	100,530,949.94	100,530,949.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454,261,433.38	22,566,531,640.56	22,566,531,640.56
资产总计		30,082,993,158.13	29,733,554,605.05	29,733,554,605.0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5-31

编制单位：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24	291,200,000.00	392,809,509.26	392,809,509.2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25	34,361,610.40	18,177,048.56	18,177,048.56
应付账款	六、26	3,284,922,751.48	3,808,246,289.69	3,808,246,289.6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27	265,546,500.04	208,819,816.57	208,819,816.57
应付职工薪酬	六、28	28,098,881.52	39,168,044.21	39,168,044.21
应交税费	六、29	71,892,021.64	62,518,585.97	62,518,585.97
其他应付款	六、30	1,674,487,448.91	3,183,872,139.89	3,183,872,139.8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六、30	386,415,825.30	402,927,639.90	402,927,639.9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31	780,277,387.50	1,256,008,704.90	1,256,008,704.90
其他流动负债	六、32	64,959,419.26	53,664,676.84	53,664,676.84
流动负债合计		6,495,746,020.75	9,023,284,815.89	9,023,284,815.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33	7,316,515,001.32	6,266,267,795.72	6,266,267,795.72
应付债券	六、3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35	11,100,147.02	10,112,373.93	10,112,373.93
长期应付款	六、36	5,985,727,653.24	4,609,031,775.33	4,609,031,775.3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六、37	273,617,205.95	220,467,066.93	220,467,066.93
递延收益	六、38	551,503,287.63	560,987,950.52	560,987,950.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22	8,394,366.52	8,641,122.08	8,641,122.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146,857,661.68	11,675,508,084.51	11,675,508,084.51
负债合计		20,642,603,682.43	20,698,792,900.40	20,698,792,900.40
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020,621,540.74	8,628,935,209.08	8,628,935,209.08
少数股东权益		419,767,934.96	405,826,495.57	405,826,495.57
股东权益合计		9,440,389,475.70	9,034,761,704.65	9,034,761,704.6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0,082,993,158.13	29,733,554,605.05	29,733,554,605.0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5月

编制单位：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1-5月	202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六、39	2,483,059,442.37	8,544,907,974.58
其中：营业收入	六、39	2,483,059,442.37	8,544,907,974.58
二、营业总成本		2,205,667,616.81	8,054,881,880.93
其中：营业成本	六、39	1,683,808,179.39	6,795,004,213.18
税金及附加	六、40	34,552,807.63	68,459,160.88
销售费用	六、41	13,316,522.61	64,369,545.67
管理费用	六、42	162,497,886.52	429,410,668.79
研发费用	六、43	53,931,670.08	162,336,174.94
财务费用	六、44	257,560,550.58	535,302,117.47
其中：利息费用	六、44	262,219,584.97	559,166,257.08
利息收入	六、44	6,721,859.28	32,486,483.12
加：其他收益	六、45	31,174,491.98	102,660,518.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6	-1,822,798.85	113,889,721.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六、46	-1,822,798.85	113,889,721.6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7		8,322,800.2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8	-14,554,488.65	-219,355,285.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9	-6,168,389.05	-112,880,286.5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50	784,278.41	196,854.2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6,804,919.40	382,860,416.48
加：营业外收入	六、51	3,414,804.04	16,911,957.90
减：营业外支出	六、52	9,899,156.18	6,456,881.7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0,320,567.26	393,315,492.66
减：所得税费用	六、53	27,797,183.58	24,528,440.1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2,523,383.68	368,787,052.5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2,523,383.68	368,787,052.5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3,394,493.93	345,744,714.1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128,889.75	23,042,338.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267.77
（一）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267.77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267.7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33,267.77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2,523,383.68	368,753,784.79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3,394,493.93	345,711,446.3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128,889.75	23,042,338.4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34	0.132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34	0.132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5 月、2021 年度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装备”、“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系经陕西省人民政府陕政函【2001】28号《关于设立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由原机械工业部第七设计研究院(现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前身)作为主发起人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2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438号”文《关于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的核准,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55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39.98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000,000.00元,实收股本为人民币61,000,000.00元。

2011年4月19日,经本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2010年12月31日总股本61,0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转增61,000,000.00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122,000,000股。

2015年4月24日,经本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122,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转增122,000,000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244,000,000股。

2016年10月20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362号),核准公司发行101,154,706股股份购买中节能六合天融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合天融”)100%的股权,变更后总股本345,154,706股。

2017年2月,根据重组后公司战略定位,结合公司重组后业务变化及未来发展战略,名称变更为“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6日,经中环装备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中国证监会监许可(2018)1976号《关于核准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周震球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本公司向周震球、周兆华、黑龙江容维、金久盛投资、羊云芬、王羽泽、周建华、尹曙辉等8名兆盛环保股东发行股份30,517,019股并支付现金21,422.95万元以收购

其合计持有的江苏兆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盛环保”）99.18%股权。

2019年2月，公司募集配套资金4.1亿元，公司发行新增股份51,572,327.00股。2019年3月28日，新增股份完成发行上市，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427,244,052.00股。

法定代表人：周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10000727342693Q。

公司住所：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凤城十二路。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10月28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2022年5月31日，本公司纳入备考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58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报告期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本次重组交易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重组交易基本情况

2022年6月2日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控股股东控制的关联方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环保”）持有的中节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境科技”）100%股权，以及发行股份购买战略投资者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建投”）持有的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节能石家庄”）19%、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节能沧州”）19%、中节能（保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19%（以下简称“中节能保定”）、中节能（秦皇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节能秦皇岛”）19%、承德环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承德环能热电”）14%股权。

公司拟采用询价方式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不超过300,000.00万元，且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上市公司股本的30%。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经深交所审核、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根据询价结果最终确定。

募集配套资金中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不超过本次交易对价的25%或募集配套资金总额的50%。

本次交易对价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支付，具体情况如下：

交易对方	交易作价 (万元)	股份对价金额 (万元)	股份对价数量 (股)	现金对价金额 (万元)
------	--------------	----------------	---------------	----------------

中国环保	1,075,574.85	968,017.37	2,090,750,248	107,557.49
河北建投	40,838.32	40,838.32	88,203,710	

注1：交易对方取得新增股份数量按照向下取整精确至整数股，且交易对方放弃对不足一股部分对应现金的支付主张。

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若不能满足上述全部项目资金需要，资金缺口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法定程序予以置换。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不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成功与否或是否足额募集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如果募集配套资金出现未能实施或未能足额募集的情形，上市公司将通过自筹或其他形式予以解决。

本次交易完成后，环境科技、中节能石家庄将成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节能保定、中节能秦皇岛、中节能沧州、承德环能热电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

（二）交易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中节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境科技”），系由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30日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万元。

截止2022年5月31日，公司的股东和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5,000.00	100.00
合计	5,000.00	100.00	5,000.00	100.00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5MA04DF3U7C，法定代表人：周康，2022年7月6日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姜杰曦，住所：北京市大兴区金盛大街2号院2号楼1层101-399。

经营范围：环保技术推广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环境科技主要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业务、餐厨废弃物无害化处理业务、动物无害化处理业务、固废处理及灰渣综合利用业务。

环境科技的母公司为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三、 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仅为上述“二、本次重组交易及交易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中所述的拟实施的重大资产重组交易之参考目的编制，仅供本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中环装备重大资产重组申报材料之用，不做其他用途。

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5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22 年 1-5 月、2021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上述特定事项外，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基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原则，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假设本次交易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已完成，并依据本次重组完成后的股权架构编制，即假设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持有环境科技 100.00% 股权，持有中节能石家庄 19% 股权、中节能保定 19% 股权、中节能秦皇岛 19% 股权、中节能沧州 19% 股权、承德环能热电 14% 股权并持续经营。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假设本次交易中因交易各方作出的业绩承诺而形成的或有对价不影响备考合并报表。

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最终交易价格参考上市公司聘请的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值，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根据中企华评估出具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以 2022 年 5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环境科技 100% 股权的评估价值为 1,075,574.85 万元、中节能石家庄 19% 股权的评估价值为 11,594.46 万元、中节能保定 19% 股权的评估价值为 11,649.02 万元、中节能秦皇岛 19% 股权的评估价值为 8,136.12 万元、中节能沧州 19% 股权的评估价值为 6,612.12 万元、承德环能热电 14% 股权的评估价值为 2,846.60 万元。参考该评估值，经各方协商一致后，环境科技交易作

价确定为 1,075,574.85 万元，中节能石家庄、中节能保定、中节能秦皇岛、中节能沧州、承德环能热电总作价确定为 40,838.32 万元。

本次交易对价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支付，具体情况如下：

交易对方	交易作价 (万元)	股份对价金额 (万元)	股份对价数量 (股)	现金对价金额 (万元)
中国环保	1,075,574.85	968,017.37	2,090,750,248	107,557.49
河北建投	40,838.32	40,838.32	88,203,710	

注 1：交易对方取得新增股份数量按照向下取整精确至整数股，且交易对方放弃对不足一股部分对应现金的支付主张。

本次交易涉及现金支付，合并后的上市公司现金科目或应付科目数据的变动取决于支付金额（即取决于标的资产估值）

（二）编制方法

1、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定附注二所述的相关议案能够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

2、由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对方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与上市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处理，即将并购企业的资产、负债按照其原账面价值并入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并购企业的收入、成本和费用按原账面金额并入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并购企业净资产账面价值和支付现金的差额，调整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3、编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考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税费、财务顾问费用及审计、评估、律师等费用。

4、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已按上述假定交易完成后的架构，将本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及往来余额均予以抵销。

5、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的中环装备 2021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2）0210915 号），以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环境科技 2020 年至 2022 年 5 月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众环专字（2022）0214925 号）。

6、基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所有者权益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列示，不再区分“股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明细项目。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包括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及

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并且仅列报和披露备考合并财务信息，未列报和披露本公司（母公司）财务信息、每股收益。

7、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待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审批；交易有关各方可能须在交易协议的基础上就交易中的具体环节另行签订书面协议或补充协议。因此，最终经批准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或实际生效执行的交易协议，都可能与编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假设存在差异。这些差异对本公司相关资产、负债和净资产的影响，将在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进行实际账务处理时予以反映，未考虑配套募集资金对备考报表的影响。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

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

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

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

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

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0、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

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12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类似的企业。

②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

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特殊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应收国家电网电力公司、政府机构等款项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应收关联方款项
合同资产：	
质保金组合	本组合为质保金。
特殊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未进入国家可再生能源补贴目录项目的应收国补电费款项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保证金、职工备用金、代职工及其他单位垫付款等应收款项。
组合 2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单位往来款及其他应收款项。

④长期应收款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和应收经营租赁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不适用或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11、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五、9“金融工具”及附注五、10“金融资产减值”。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14、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5、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

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6、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

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3“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40	3-5	2.38-19.4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8	3-5	5.28-9.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9	3-5	10.56-12.13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5	9.5-19.4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3“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8、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3“长期资产减值”。

19、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

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0、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32“租赁”。

2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具体期限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	摊销依据	摊销方法
特许经营权	协议约定经营期限	特许经营权协议	平均摊销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使用权证书年限	平均摊销
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10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	平均摊销
软件	2-10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	平均摊销
商标权	10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	平均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3“长期资产减值”。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租入固定资产改良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3、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4、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5、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6、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32“租赁”。

27、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

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8、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

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PPP 项目建造及运营

本公司作为社会资本方与政府方订立 PPP 项目合同，并提供建设、运营、维护等多项服务，本公司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按照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在提供建造服务或将项目发包给其他方时，确定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并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合同资产。

本公司在项目运营期间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的费用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的，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在项目运营期间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在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确认为应收款项。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本公司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本公司确认与运营服务相关的收入。

公司提供垃圾处理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按实际垃圾处理量及特许经营权协议或垃圾处置协议约定的单价按月确认垃圾处置收入。

公司销售电力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按垃圾发电上网电量及售电合同约定的单价确认供电收入。

公司销售蒸汽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按实际蒸汽供应量及供气协议约定的单价确认供气收入。

公司 BOT\BOOT\PPP 项目提供项目建造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建造收入。

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销售不需要安装调试的电工专用装备、环境监测设备等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节能环保装备合同通常包含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的组合等多项承诺。对于其中可单独区分的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本公司将其分别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对于由不可单独区分的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组成的组合，由于客户能够从每一个组合或每一个组

合与其他易于获得的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且这些组合彼此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故本公司将上述每一个组合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由于上述可单独区分的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以及由不可单独区分的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的组合的控制权均在客户验收时转移至客户，本公司在相应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后，客户验收完成时点确认该单项履约义务的收入。

建造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包含污水治理工程的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按已经完成的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或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工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代理合同

本公司的履约义务为安排另一方提供商品，则本公司为代理人，公司按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即净额法）确认收入。

BT 业务收入

对于本公司提供建造服务的，于建设阶段，按照上文建造合同的会计政策确认相关建造服务合同收入，建造合同收入按应收取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待收到业主支付的款项后，进行冲减。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1）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2）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3）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

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29、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

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

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2、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土地使用权。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五、17“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

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3、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规定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准则解释第 15 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公司根据新旧衔接规定对 2021 年度、2020 年度、2019 年度试运行销售进行了追溯调整，相关累计影响数调整可比期间数据；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准则解释第 15 号中“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不涉及追溯调整；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准则解释第 15 号中“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规定，不涉及追溯调整。

具体调整金额如下：

①对 2022 年 1 月 1 日/2021 年度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 2022 年 1 月 1 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各项目、2021 年度合并利润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对比情况如下：

A、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22年1月1日	2021年12月31日
	新准则下金额	旧准则下金额
无形资产	13,051,821,002.19	12,947,804,966.50
固定资产	8,747,480,951.07	8,698,907,683.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8,721,806,709.08	8,573,094,388.33
少数股东权益	405,826,495.57	401,949,513.03

B、对2021年度利润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21年度	2021年度
	新准则下金额	旧准则下金额
营业收入	8,544,907,974.58	8,457,282,123.85
营业成本	6,795,004,213.18	6,723,492,424.65
少数股东损益	23,042,338.46	23,642,631.22

3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28、“收入”所述，本公司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

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公司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

①租赁的识别

本公司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租赁负债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公司综合考虑与本公司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公司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6）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本公司自行开发的专利权和专利技术无形资产在2022年5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的余额为人民币18,676,038.00元，2021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的余额为人民币21,208,641.53元。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业务的前景和目前的发展良好，市场对以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的反应也证实了管理层之前对这一项目预期收入的估计。但是日益增加的竞争也使得管理层重新考虑对市场份额和有关产品的预计毛利等方面的假设。经过全面的检视后，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即使在产品回报率出现下调的情况下，仍可以全额收回专利权和专利技术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本公司将继续密切检视有关情况，一旦有迹象表明需要调整相关会计估计的假设，本公司将在有关迹象发生的期间作出调整。

（9）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0）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1）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12）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的董事会已成立估价委员会（该估价委员会由本公司的首席财务官领导），以便为公允价值计量确定适当的估值技

术和输入值。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本公司会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师来执行估价。估价委员会与有资质的外部估价师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首席财务官每季度向本公司董事会呈报估价委员会的发现，以说明导致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发生波动的原因。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十中披露。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3%、5%、6%、9%、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5%、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下表。

本公司所得税税率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2年1-5月	2021年度
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西安启源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启源雷宇（江苏）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河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5%	25%
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	15%	15%
江苏中节能兆盛智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5%	25%
兴安县兆盛垃圾综合处理有限公司	25%	25%
邯郸市肥乡区兆洲污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	25%	25%
鸡泽县兆盛污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	25%	25%
赵县兆盛污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	25%	25%
中节能（唐山）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淄博）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20%	20%
中节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5%	25%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平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25%
中节能（行唐）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25%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2年1-5月	2021年度
中节能（黄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25%
中节能（东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25%
中节能（盐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25%
中节能（咸宁崇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25%
中节能（临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郯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肥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25%
中节能（大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25%
中节能（保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保南（蠡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25%
中节能（涑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25%
中节能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25%
中节能（衡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25%
中节能（安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25%
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25%
中节能（红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丽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开封中节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5%	25%
中节能（贞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毕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成都中节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金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资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南部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鹤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25%
中节能（齐齐哈尔）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25%
中节能（通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25%
中节能（秦皇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25%
承德环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5%	25%
中节能（西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汉中）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天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蔚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25%
中节能（昌乐）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25%
中节能（即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25%
杭州绿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福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2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2年1-5月	2021年度
中节能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25%
中节能萍乡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25%
中节能（合肥）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肥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25%
中节能（怀来）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25%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1）企业所得税

①报告期内以下公司被当地国家税务局、财政厅、科技学技术厅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内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2年1-5月	2021年度
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西安启源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启源雷宇（江苏）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唐山）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临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郟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保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杭州绿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合肥）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②报告期内以下子公司根据财税【2011】58号文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23号文，属于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2年1-5月	2021年度
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西安启源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红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丽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贞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毕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成都中节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金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2年1-5月	2021年度
中节能（资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南部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西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汉中）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中节能（天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15%

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规定：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三）项所称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包括公共污水处理、公共垃圾处理、沼气综合开发利用、节能减排技术改造、海水淡化等。企业从事前款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报告期内以下子公司享有该税收优惠，具体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免征所得税起止年份	减半征收所得税起止年份
中节能（行唐）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2023年	2024年-2026年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5年-2017年	2018年-2020年
中节能（黄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2023年	2024年-2026年
中节能（东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2023年	2024年-2026年
中节能（盐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2023年	2024年-2026年
中节能（咸宁崇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2023年	2024年-2026年
中节能（郟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8年-2020年	2021年-2023年
中节能（肥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9年-2021年	2022年-2024年
中节能（大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2023年	2024年-2026年
中节能保南（蠡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2023年	2024年-2026年
中节能（涑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0年-2022年	2023年-2025年
中节能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2023年	2024年-2026年
中节能（衡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9年-2021年	2022年-2024年
中节能（安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2023年	2024年-2026年
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8年-2020年	2021年-2023年
中节能（红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2023年	2024年-2026年
中节能（丽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2023年	2024年-2026年

纳税主体名称	免征所得税起止年份	减半征收所得税起止年份
中节能（贞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2年-2024年	2025年-2027年
中节能（毕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0年-2022年	2023年-2025年
中节能（金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0年-2022年	2023年-2025年
中节能（资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0年-2022年	2023年-2025年
中节能（南部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2023年	2024年-2026年
中节能（齐齐哈尔）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2023年	2024年-2026年
中节能（通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8年-2020年	2021年-2023年
中节能（西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0年-2022年	2023年-2025年
中节能（汉中）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2023年	2024年-2026年
中节能（天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8年-2020年	2021年-2023年
中节能（蔚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2023年	2024年-2026年
中节能（昌乐）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2年-2024年	2025年-2027年
中节能（即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7年-2019年	2020年-2022年
中节能（福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2023年	2024年-2026年
中节能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9年-2021年	2022年-2024年
中节能萍乡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8年-2020年	2021年-2023年
中节能（肥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0年-2022年	2023年-2025年

④根据财税【2008】48号文，企业购置并实际使用列入《目录》范围内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 and 安全生产专用设备，可以按专用设备投资额的10%抵免当年企业所得税应纳税额。

报告期内子公司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中节能（临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开封中节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中节能（天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承德环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享有该税收优惠。

⑤国务院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宣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企业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禁止并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90%计入收入总额征收企业所得税。

报告期内子公司中节能（临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开封中节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成都中节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中节能（通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中节能（天水）环保能源

有限公司、杭州绿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中节能（即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中节能（合肥）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中节能（肥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享有该税收优惠。

⑥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第一条）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当期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淄博环保享受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2）增值税

①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号的通知，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综合利用资源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下属子公司垃圾焚烧发电销售收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退税比例100%，垃圾处理劳务收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退税比例70%。

②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40号），5.1“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5.2“污水处理劳务”项目，可适用本公告“三”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也可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一经选定，36个月内不得变更。

③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中环装备及子公司启源有限享有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税收优惠。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22年1月1日，“期末”指2022年5月31日，“上年年末”指2021年12月31日，“本期”指2022年1-5月，“上期”指2021年度。（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目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库存现金	25,654.14	27,000.73
银行存款	1,789,215,854.24	1,738,726,295.52
其他货币资金	12,349,910.78	22,528,618.29

项目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合计	1,801,591,419.16	1,761,281,914.5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的款项总额	1,084,444,074.49	1,328,537,242.76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履约保证金	7,069,770.22	17,120,432.39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8.49	2,678,100.30
票据资金池	58,040.35	
票据质押	2,619,931.46	
土地解押质保金	2,555,124.63	2,553,209.72
冻结账户	207.09	48,875.88
土地保证金		128,000.00
其他保证金	46,708.54	
合计	12,349,910.78	22,528,618.29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银行承兑汇票	72,792,546.96	90,084,710.79
商业承兑汇票	21,631,520.70	22,523,831.18
小计	94,424,067.66	112,608,541.97
减：坏账准备	182,038.31	225,238.31
合计	94,242,029.35	112,383,303.66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666,621.50
合计	15,666,621.50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804,311.76	32,132,448.99
商业承兑汇票		10,112,648.05
合计	12,804,311.76	42,245,097.04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2022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94,424,067.66	100.00	182,038.31	0.19	94,242,029.35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21,631,520.70	22.91	182,038.31	0.84	21,449,482.39
银行承兑汇票	72,792,546.96	77.09			72,792,546.96
合计	94,424,067.66	—	182,038.31	—	94,242,029.35

(续)

类别	2022年1月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12,608,541.97	100.00	225,238.31	0.20	112,383,303.66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22,523,831.18	20.00	225,238.31	1.00	22,298,592.87
银行承兑汇票	90,084,710.79	80.00	-		90,084,710.79
合计	112,608,541.97	—	225,238.31	—	112,383,303.66

A. 组合中, 按票据类型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22年5月31日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21,631,520.70	182,038.31	0.84
银行承兑汇票	72,792,546.96		
合计	94,424,067.66	182,038.31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2022年1月1日	2022年1-5月变动金额				2022年5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225,238.31	-43,200.00				182,038.31
合计	225,238.31	-43,200.00				182,038.31

(6) 期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1年以内	2,050,483,416.57	1,852,589,325.59
1至2年	798,781,738.10	671,446,161.46
2至3年	397,048,567.39	377,333,208.93
3至4年	172,406,475.00	131,388,266.83
4至5年	42,987,558.45	29,847,888.53
5年以上	67,129,289.39	65,508,765.61
小计	3,528,837,044.90	3,128,113,616.95
减：坏账准备	283,471,070.87	267,061,965.71
合计	3,245,365,974.03	2,861,051,651.2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2022年5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110,189.39	1.96	66,906,357.22	96.81	2,203,832.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59,726,855.51	98.04	216,564,713.65	6.26	3,243,162,141.86
其中：					
特殊风险组合	2,327,852,890.59	65.97	39,936,853.45	1.72	2,287,916,037.14
账龄组合	1,124,442,044.08	31.86	176,627,860.20	15.71	947,814,183.88
关联方组合	7,431,920.84	0.21			7,431,920.84
合计	3,528,837,044.90	——	283,471,070.87	——	3,245,365,974.03

(续)

类别	2022年1月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317,718.71	2.22	67,113,886.54	96.82	2,203,832.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58,795,898.24	97.78	199,948,079.17	6.54	2,858,847,819.07
其中：					
特殊风险组合	1,900,486,218.53	60.76	24,965,299.68	1.31	1,875,520,918.85
账龄组合	1,152,029,283.47	36.83	174,982,779.49	15.19	977,046,503.98
关联方组合	6,280,396.24	0.20			6,280,396.24
合计	3,128,113,616.95	——	267,061,965.71	——	2,861,051,651.24

①组合中，按特殊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22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468,240,845.52		
1至2年	582,434,698.92	19,511,562.43	3.35
2至3年	207,968,887.42	13,705,149.68	6.59
3至4年	69,208,458.73	6,720,141.34	9.71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2,327,852,890.59	39,936,853.45	

②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22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75,660,603.62	16,049,973.38	2.79
1至2年	213,339,733.76	19,528,428.31	9.15
2至3年	184,080,162.06	30,293,779.63	16.46
3至4年	75,211,804.08	41,398,998.72	55.04
4至5年	23,455,207.77	16,662,147.37	71.04
5年以上	52,694,532.79	52,694,532.79	100.00
合计	1,124,442,044.08	176,627,860.20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2022年1月1日	2022年1-5月变动金额				2022年5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67,113,886.54		207,529.32			66,906,357.2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9,948,079.17	16,616,634.48				216,564,713.65
其中：特殊风险组合	24,965,299.68	14,971,553.77				39,936,853.45
账龄组合	174,982,779.49	1,645,080.71				176,627,860.20
合计	267,061,965.71	16,616,634.48	207,529.32			283,471,070.8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2022年5月31日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2年5月31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期末坏账准备
国网安徽省电力公司	197,729,356.27	5.60	4,588,501.93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194,413,684.22	5.51	3,504,202.67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临沂供电公司	148,745,647.51	4.22	6,041,424.65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136,734,675.71	3.87	1,691,305.30

单位名称	2022年5月31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期末坏账准备
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	100,675,626.25	2.85	2,112,088.89
合计	778,298,989.96	22.06	17,937,523.44

4、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应收票据	3,800,000.00	3,495,684.44
应收账款		
合计	3,800,000.00	3,495,684.44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3,412,462.06	73.28	87,257,376.83	85.23
1至2年	18,680,409.23	18.65	6,987,314.69	6.83
2至3年	4,146,747.99	4.14	2,189,517.80	2.14
3年以上	3,942,298.77	3.94	5,940,021.18	5.8
合计	100,181,918.05	——	102,374,230.50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2年5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节能天融科技有限公司	10,581,000.00	10.56
西安正和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7,478,937.89	7.47
石家庄新奥中泓燃气有限公司	4,851,313.58	4.84
广宗县舒欣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2,828,135.20	2.82
河北京安燃气有限公司	2,640,852.43	2.64
合计	28,380,239.10	28.33

6、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应收利息	2,628,080.00	2,622,2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3,199,279.15	266,541,779.61

项目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合计	185,827,359.15	269,163,979.61

(1) 应收利息

项目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中节能嘉实2号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利息	2,628,080.00	2,622,200.00
小计	2,628,080.00	2,622,200.00
减：坏账准备		
合计	2,628,080.00	2,622,200.00

注：应收利息为中节能嘉实2号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管理人嘉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向中节能（合肥）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的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分配的收益。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1年以内	152,580,352.59	175,841,447.47
1至2年	24,310,741.55	29,287,493.34
2至3年	55,061,819.00	48,343,562.10
3至4年	79,896,069.14	142,353,899.38
4至5年	25,697,807.96	27,483,313.06
5年以上	12,529,903.16	11,920,895.02
小计	350,076,693.40	435,230,610.37
减：坏账准备	166,877,414.25	168,688,830.76
合计	183,199,279.15	266,541,779.61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	62,663,212.59	124,764,671.00
关联方往来款	2,134,547.03	1,469,135.81
其他单位往来款项	153,007,116.89	174,654,276.50
押金及保证金	81,335,015.08	67,349,572.14
职工备用金	30,037,952.72	53,261,832.82
代收代垫往来款	7,396,904.82	8,061,850.60
代扣社保和公积金	1,697,809.75	724,714.75
其他、零星往来款	11,804,134.52	4,944,556.75
小计	350,076,693.40	435,230,610.37
减：坏账准备	166,877,414.25	168,688,830.76
合计	183,199,279.15	266,541,779.61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851,863.99	21,235,201.23	144,601,765.54	168,688,830.76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42,255.15	1,017,869.88	-987,031.24	-1,811,416.5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5月31日余额	1,009,608.84	22,253,071.11	143,614,734.30	166,877,414.25

④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2年5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节能六合天融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2,297,045.86	1-2年、2-3年、3-4年、5年以上	29.22	79,791,695.77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62,663,212.59	4年以内	17.9	
怀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保证金	40,000,000.00	3-4年	11.43	
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33,021,546.88	6个月内；6个月-1年；1-2年；2-3年；4-5年	9.43	28,288,424.91
启源（陕西）领先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借款	14,216,692.51	6个月-1年；1-2年；2-3年；4-5年	4.06	14,216,692.51
合计	——	252,198,497.84	——	72.04	122,296,813.19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2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及备品配件	150,415,229.28	3,762,639.80	146,652,589.48
库存商品	245,287,279.35	3,607,354.84	241,679,924.51
在产品	147,515,478.57	8,355,476.52	139,160,002.05
周转材料	182,000.54		182,000.54
发出商品	9,739,277.20		9,739,277.20
合同履约成本	7,710,703.63		7,710,703.63
合计	560,849,968.57	15,725,471.16	545,124,497.41

(续)

项目	2022年1月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及备品配件	137,218,974.54	3,762,639.80	133,456,334.74
库存商品	189,927,751.07	8,977,586.49	180,950,164.58
在产品	133,233,739.65	7,375,594.83	125,858,144.82
周转材料	567,566.42		567,566.42
合同履约成本	1,944,251.65		1,944,251.65
其他	28,522,157.70		28,522,157.70
合计	491,414,441.03	20,115,821.12	471,298,619.91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2年5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762,639.80					3,762,639.80
在产品	7,375,594.83	979,881.69				8,355,476.52
库存商品	8,977,586.49	-5,370,231.65				3,607,354.84
合计	20,115,821.12	-4,390,349.96				15,725,471.16

8、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2022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国补电费	537,012,717.61	5,449,778.09	531,562,939.52
质保金	162,204,692.01	9,194,685.65	153,010,006.36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附注六、23）	52,880,432.57	6,149,402.28	46,731,030.29
合计	646,336,977.05	8,495,061.46	637,841,915.59

(续)

项目	2022年1月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国补电费	356,690,115.46	2,374,905.21	354,315,210.25
质保金	142,456,804.31	9,168,437.88	133,288,366.43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附注六、23）	54,716,833.17	6,149,402.28	48,567,430.89
合计	444,430,086.60	5,393,940.81	439,036,145.79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5月31日	原因
应收国补电费	2,374,905.21	3,074,872.88				5,449,778.09	
质保金	3,019,035.60	26,247.77				3,045,283.37	
合计	5,393,940.81	3,101,120.65				8,495,061.46	—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备注
中节能嘉实2号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次级资产支持证券	28,000,000.00	28,000,000.00	
中节能嘉实2号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沉淀资金	541,595.08	448,973.73	
一年内到期的合同资产	16,034,642.97	16,034,642.97	
合计	44,576,238.05	44,483,616.70	—

注：中节能（合肥）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购买中节能嘉实2号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期限为2017年10月1日至2022年10月10日，初始确认为其他非流动资产，2021年12月31日、2022年5月31日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列报。

10、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待抵扣进项税	940,002,287.96	1,079,381,191.67
待认证进项税	4,707,048.16	963,415.59
预缴企业所得税	25,105,502.30	12,855,210.63
预缴其他税费	365,535.54	9,040,464.89
其他		213,535.32
合计	970,180,373.96	1,102,453,818.10

11、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22年5月31日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 BT 项目	55,582,783.36	5,331,864.09	50,250,919.27	
合计	55,582,783.36	5,331,864.09	50,250,919.27	—

(续)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 BT 项目	65,582,783.36	5,331,864.09	60,250,919.27	
合计	65,582,783.36	5,331,864.09	60,250,919.27	—

(2) 采用简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类别	2022年1月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年5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分期收款 BT 项目	5,331,864.09					5,331,864.09
合计	5,331,864.09					5,331,864.09

12、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2年1月1日(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2022年5月31日(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智慧神州天融(北京)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11,482,145.50			-11,164.56						11,470,980.94
启源(陕西)领先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3,401,571.61
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524,025.29			-1,829,349.35						13,694,675.94
成都兆盛水务有限公司	2,077,836.98									2,077,836.98
小计	29,084,007.77			-1,840,513.91						27,243,493.86
合计	29,084,007.77			-1,840,513.91						27,243,493.86

注：启源(陕西)领先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经营已停滞，未来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于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持有的启源(陕西)领先电子材料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13,401,571.61元。

1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2022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宜兴市华夏联合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422,623.41	422,623.41
合计	422,623.41	422,623.41

14、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2022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4,990.40	164,990.40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164,990.40	164,990.40
合计	164,990.40	164,990.40

15、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 年 1 月 1 日	63,723,443.88	3,019,105.06	66,742,548.94
2、本期增加金额	13,746,519.26	465,312.00	14,211,831.26
(1) 固定资产转入	13,746,519.26		13,746,519.26
(2) 无形资产转入		465,312.00	465,312.00
3、本期减少金额	10,998,283.71	725,245.52	11,723,529.23
4、2022 年 5 月 31 日	66,471,679.43	2,759,171.54	69,230,850.9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2022 年 1 月 1 日	4,982,324.41	266,687.61	5,249,012.02
2、本期增加金额	1,743,300.93	77,381.70	1,820,682.63
(1) 计提	1,743,300.93	77,381.70	1,820,682.63
(2) 固定资产转入			
(3) 无形资产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955,051.99		1,955,051.99
4、2022 年 5 月 31 日	4,770,573.35	344,069.31	5,114,642.66
三、减值准备			
1、2022 年 1 月 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2 年 5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2 年 5 月 31 日	61,701,106.08	2,415,102.23	64,116,208.31
2、2022 年 1 月 1 日	58,741,119.47	2,752,417.45	61,493,536.92

16、固定资产

项目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固定资产	8,628,781,171.96	8,747,480,951.07
合计	8,628,781,171.96	8,747,480,951.07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年1月1日	4,757,166,899.80	5,844,202,040.64	55,754,034.60	78,761,241.64	11,930,272.98	10,747,814,489.66
2、本期增加金额	37,471,821.12	59,792,096.60	1,643,323.46	4,696,177.10		103,603,418.28
(1) 购置	4,853,768.65	11,134,070.68	1,643,323.46	4,696,177.10		22,327,339.89
(2) 在建工程转入	32,618,052.47	48,658,025.92				81,276,078.39
(3) 存货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1,368,008.48		769,860.94	115,404.29		12,253,273.71
(1) 处置或报废	11,368,008.48		769,860.94	115,404.29		12,253,273.71
(2) 合并范围变更减少						
(3)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4、2022年5月31日	4,783,270,712.44	5,903,994,137.24	56,627,497.12	83,342,014.45	11,930,272.98	10,839,164,634.23
二、累计折旧						
1、2022年1月1日	569,586,286.48	1,355,437,874.68	23,313,981.00	36,863,283.29	1,545,198.86	1,986,746,624.31
2、本期增加金额	66,424,401.67	143,622,623.64	2,571,346.35	3,972,552.98	786,764.41	217,377,689.05
(1) 计提	66,424,401.67	143,622,623.64	2,571,346.35	3,972,552.98	786,764.41	217,377,689.05
3、本期减少金额	6,649,738.73		603,433.47	74,593.17		7,327,765.37
(1) 处置或报废	6,649,738.73		603,433.47	74,593.17		7,327,765.37
(2) 合并范围变更减少						
(3)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4、2022年5月31日	629,360,949.42	1,499,060,498.32	25,281,893.88	40,761,243.10	2,331,963.27	2,196,796,547.99
三、减值准备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1、2022年1月1日		13,586,914.28				13,586,914.28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1) 合并范围变更减少						
4、2022年5月31日		13,586,914.28				13,586,914.28
四、账面价值						
1、2022年5月31日	4,153,909,763.02	4,391,346,724.64	31,345,603.24	42,580,771.35	9,598,309.71	8,628,781,171.96
2、2021年1月1日	4,187,580,613.32	4,475,177,251.68	32,440,053.60	41,897,958.35	10,385,074.12	8,747,480,951.0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名称	项目	2022-5-31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 权证书的 原因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焚烧工房、主厂房、办公楼及宿舍等	182,105,601.76	正在办理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二期生产用房、门卫室等	120,731,734.01	正在办理
中节能(黄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综合主厂房、综合办公楼及综合水泵房等	110,907,927.85	正在办理
中节能(临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沼气锅炉车间及供热中心办公室、沼气锅炉房等	3,856,290.83	正在办理
中节能(肥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生产厂房、办公楼、宿舍楼及无害化生产厂房和洗消中心等	59,746,322.30	正在办理
中节能(大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主厂房、综合楼及综合水泵房等	165,883,414.09	正在办理
中节能(保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二期综合主厂房、二期渗滤液处理站及二期综合水泵房等	154,586,024.69	正在办理
中节能保南(蠡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综合主厂房、渗沥液处理站及综合楼等	119,349,487.44	正在办理
中节能(涑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综合主厂房、渗滤液处理站及调节池、综合楼等	126,954,429.06	正在办理
开封中节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渗滤液二期处理站、人流门卫(含大门)等	5,525,170.14	正在办理
中节能(秦皇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二期焚烧厂房、油库油漆房	60,598,878.59	正在办理
承德环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4号炉-综合主厂房和综合水泵房、渗滤液项目主厂房及煤场等	47,907,847.02	正在办理
中节能(蔚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综合主厂房、渗沥液处理站、供热首站及综合楼等	141,558,841.32	正在办理
中节能(昌乐)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综合楼、主厂房、膜车间及综合水泵房等	90,851,043.29	正在办理
中节能(肥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主工房、餐厨预处理工房、综合楼及综合工房等	337,712,512.35	正在办理

17、在建工程

项目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在建工程	76,552,909.82	82,330,687.69
合计	76,552,909.82	82,330,687.69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2-5-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节能（平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42,916,261.52		42,916,261.52
中节能（大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4,768,831.47		4,768,831.47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循环水余热利用集中供热项目	5,278,145.54		5,278,145.54
中节能（肥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平阴县垃圾转运站项目	4,003,894.39		4,003,894.39
中节能（福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飞灰填埋场技改项目	3,577,878.49		3,577,878.49
中节能（临沂）兰山分公司第二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2,839,541.24		2,839,541.24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2 号机组升级改造项目	2,336,464.63		2,336,464.63
中节能（临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循环水供暖项目	1,811,635.99		1,811,635.99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循环水系统优化及循环泵改造项目	1,709,811.96		1,709,811.96
喷砂车间技术改造工程	1,601,366.46		1,601,366.46
配电控制设备接地用的材料	8,764.00		8,764.00
日处理 200 吨垃圾 BOT 项目	18,559,965.50	18,239,965.50	320,000.00
未安装设备	606,194.57		606,194.57
其他项目	4,774,119.56		4,774,119.56
合计	94,792,875.32	18,239,965.50	76,552,909.82

(续)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餐厨垃圾处置项目	24,929,131.33		24,929,131.33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二期扩建项目	10,811,109.48		10,811,109.48
中节能（保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二期扩建项目	8,453,071.62		8,453,071.62
中节能（临沂）兰山分公司第二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6,287,553.80		6,287,553.80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一期技改项目	5,865,885.18		5,865,885.18
中节能（平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5,365,176.06		5,365,176.06
中节能（黄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5,318,937.74		5,318,937.74
中节能（肥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平阴县垃圾转运站项目	3,544,491.03		3,544,491.03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循环水余热利用集中供热项目	3,190,134.11		3,190,134.11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二期垃圾仓侧墙加固项目	1,960,114.68		1,960,114.68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循环水系统优化及循环泵改造	1,709,811.96		1,709,811.96
中节能（福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飞灰填埋场技改项目	949,205.04		949,205.04
中节能（大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603,424.40		603,424.40
日处理200吨垃圾BOT项目	18,559,965.50	18,239,965.50	320,000.00
未安装设备	606,194.57		606,194.57
喷砂车间技术改造工程	489,419.84		489,419.84
其他项目	1,927,026.85		1,927,026.85
合计	100,570,653.19	18,239,965.50	82,330,687.69

(2) 重要在建工程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 (万元)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中节能(平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34,676.50	5,365,176.06	37,551,085.46			42,916,261.52
中节能(保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二期扩建项目	53,462.00	8,453,071.62	3,456,076.31	11,909,147.93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二期扩建项目	36,067.53	10,811,109.48	12,283,856.41	23,094,965.89		
中节能(黄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34,942.78	5,318,937.74	5,322,034.37	10,640,972.11		
中节能(临沂)兰山分公司第二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81,052.91	6,287,553.80	4,008,666.89	7,456,679.45		2,839,541.24
中节能(大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38,688.08	603,424.40	8,080,241.97	3,914,834.90		4,768,831.47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一期技改项目	26,470.00	5,865,885.18	295,504.28	6,161,389.46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餐厨垃圾处置项目	2,794.80	24,929,131.33	253,361.94	25,182,493.27		
合计	308,154.60	67,634,289.61	71,250,827.63	88,360,483.01		50,524,634.23

(续)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中节能(平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12.38	12.38	1,095,877.22	1,095,877.22	7.00	自筹、借款
中节能(保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二期扩建项目	74.55	100.00	6,921,707.62			自筹、借款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二期扩建项目	90.61	100.00	7,124,367.56			自筹、借款
中节能(黄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74.96	100.00	4,117,806.64			自筹、借款
中节能(临沂)兰山分公司第二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85.13	100.00	12,669,830.15			自筹、借款
中节能(大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95.00	95.00	8,643,765.06			自筹、借款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一期技改项目	88.21	100.00	3,725,006.25			自筹、借款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餐厨垃圾处置项目	90.10	100.00	18,544.78	18,544.78	4.19	自筹、借款
合计			44,316,905.28	1,114,422.00		

18、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租赁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 年 1 月 1 日	14,248,564.92	560,000.00	14,808,564.92
2、本期增加金额		1,755,334.37	1,755,334.37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2 年 5 月 31 日	14,248,564.92	2,315,334.37	16,563,899.29
二、累计折旧摊销			
1、2022 年 1 月 1 日		46,666.70	46,666.70
2、本期增加金额	1,249,874.10	129,256.50	1,379,130.60
（1）计提	1,249,874.10	129,256.50	1,379,130.60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2 年 5 月 31 日	1,249,874.10	175,923.20	1,425,797.30
三、减值准备			
1、2022 年 1 月 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2 年 5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2 年 5 月 31 日	12,998,690.82	2,139,411.17	15,138,101.99
2、2022 年 1 月 1 日	14,248,564.92	513,333.30	14,761,898.22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特许经营权-运营	特许经营权-在建	软件	土地使用权	知识产权					合计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特许权	小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 年 1 月 1 日	13,311,443,480.94	497,502,448.64	20,989,110.35	595,431,703.65	25,782,754.66	39,155,370.78	6,101,700.00	2,229,341.38	73,269,166.82	14,498,635,910.40	
2、本期增加金额	372,082,394.11	152,344,851.03	973,303.06	10,201,923.02			11,518.81		11,518.81	535,613,990.03	
(1) 购置	64,637,152.36	152,344,851.03	973,303.06	9,476,677.50			11,518.81		11,518.81	227,443,502.76	
(2) 特许经营权-在建转入	307,445,241.75									307,445,241.75	
(3)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725,245.52						725,245.52	
3、本期减少金额		307,445,241.75		5,669,686.71						313,114,928.46	
(1) 合并范围减少											
(2) 处置				5,204,374.71						5,204,374.71	
(3)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465,312.00						465,312.00	
(4) 转入特许经营权-运营		307,445,241.75								307,445,241.75	
4、2022 年 5 月 31 日	13,683,525,875.05	342,402,057.92	21,962,413.41	599,963,939.96	25,782,754.66	39,155,370.78	6,113,218.81	2,229,341.38	73,280,685.63	14,721,134,971.97	
二、累计摊销											
1、2022 年 1 月 1 日	1,287,885,057.71		10,417,329.03	97,311,641.46	21,700,485.29	22,028,998.62	6,101,280.00	1,370,116.10	51,200,880.01	1,446,814,908.21	
2、本期增加金额	214,239,577.15		1,162,770.20	6,097,352.34	1,074,281.45	1,458,322.08	191.98	116,111.52	2,648,907.03	224,148,606.72	
(1) 计提	214,239,577.15		1,162,770.20	6,097,352.34	1,074,281.45	1,458,322.08	191.98	116,111.52	2,648,907.03	224,148,606.72	
3、本期减少金额				167,230.72						167,230.72	
(1) 合并范围减少											

项目	特许经营权-运营	特许经营权-在建	软件	土地使用权	知识产权					合计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特许权	小计		
(2)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3) 处置				167,230.72							167,230.72
4、2022年5月31日	1,502,124,634.86		11,580,099.23	103,241,763.08	22,774,766.74	23,487,320.70	6,101,471.98	1,486,227.62	53,849,787.04	1,670,796,284.21	
三、减值准备											
1、2022年1月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067,268.41									3,067,268.41
(1) 计提		3,067,268.41									3,067,268.41
(2) 特许经营权-在建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合并范围减少											
(2) 转入特许经营权-运营											
4、2022年5月31日		3,067,268.41									3,067,268.41
四、账面价值											
1、2022年5月31日	12,181,401,240.19	339,334,789.51	10,382,314.18	496,722,176.88	3,007,987.92	15,668,050.08	11,746.83	743,113.76	19,430,898.59	13,047,271,419.35	
2、2021年1月1日	12,023,558,423.23	497,502,448.64	10,571,781.32	498,120,062.19	4,082,269.37	17,126,372.16	420.00	859,225.28	22,068,286.81	13,051,821,002.1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名称	项目	2022-5-31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中节能(行唐)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综合主厂房、渗沥液处理站及办公楼等	89,761,813.57	正在办理
中节能(东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综合楼、综合主厂房、污水处理站及综合泵房等	85,280,735.80	正在办理
中节能(盐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综合主厂房、高架桥(垃圾运输坡道)及综合楼等	13,022,161.95	正在办理
中节能(咸宁崇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垃圾接收及储存厂房、综合楼及渗滤液处理站等	134,685,324.10	正在办理
中节能(郟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职工活动中心、污水处理站-膜处理间及地磅室等	2,321,117.02	正在办理
中节能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综合主厂房、膜处理车间及综合泵房等	104,662,145.12	正在办理
中节能(衡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综合主厂房、综合楼、环保展厅及综合水泵房等	181,694,932.70	正在办理
中节能(安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综合主厂房、综合楼及综合水泵房等	126,882,545.46	正在办理
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扩建主厂房、一期工程主厂房及一期综合楼等	167,760,685.35	正在办理
中节能(红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综合主厂房、综合楼及综合水泵房等	36,966,011.64	正在办理
中节能(丽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综合主厂房、渗滤液站、综合楼等	105,067,433.40	正在办理
中节能(贞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综合主厂房、渗滤液处理站及综合楼等	82,846,775.22	正在办理
中节能(毕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主厂房、综合楼、综合水泵房及渗滤液处理车间等	116,463,699.96	正在办理
中节能(资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综合主厂房、综合楼及烟囱等	84,638,381.99	正在办理
中节能(南部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综合主厂房、综合楼及综合水泵房等	97,725,890.89	正在办理
中节能(齐齐哈尔)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综合主厂房、综合楼及综合水泵房等	86,440,355.12	正在办理
中节能(西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综合主厂房、综合楼及传达室及人流大门	336,028,374.79	正在办理
中节能(汉中)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综合主厂房、综合楼、综合水泵房及综合处理车间等	112,861,502.40	正在办理
中节能(即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餐厨垃圾处理车间、生化池及附属工房等	5,831,175.88	正在办理
中节能(福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综合主厂房、渗沥液处理站、综合楼及综合机房等	126,651,796.17	正在办理
中节能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主厂房、烟囱、综合楼/餐厅及污水处理站/渗滤液等	94,077,367.40	正在办理

公司名称	项目	2022-5-31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中节能萍乡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地磅房、综合生化池和厌氧罐、烟囱及冷却塔等	142,108,550.31	正在办理
中节能(合肥)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350 吨综合处理车间、150 吨膜车间及生产水泵房等	2,745,071.11	正在办理

(3) 特许经营权本期变动情况

A、在建项目

工程名称	项目状态	预算数(万元)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中节能(衡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衡水市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厂二期(餐厨废弃物处置)项目工程	在建转运营	4,994.40	38,140,511.71		38,140,511.71	
中节能(贞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循环经济产业园项目	在建转运营	31,178.03	213,305,990.84	55,998,739.20	269,304,730.04	
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发电厂厨余项目	在建	3,670.74	10,265,153.78	1,131,630.70		11,396,784.48
中节能(丽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餐厨垃圾应急处理项目	在建	1,545.67	17,751,903.20	243,212.00		17,995,115.20
中节能(鹤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在建	5,176.12	213,547,383.55	27,561,376.58		241,108,760.13
中节能(怀来)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在建	48,257.30	4,209,174.53	67,248,651.04		71,457,825.57
中节能(盐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餐厨垃圾处置项目	在建	1,061.37	442,211.59	161,241.51		603,453.10
合计		95,883.63	497,662,329.20	152,344,651.03	307,445,241.75	342,561,938.48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
中节能(衡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衡水市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厂二期(餐厨废弃物处置)项目工程	76.37	100.00	76,319.65			自筹、借款
中节能(贞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循环经济产业园项目	89.03	89.03	5,858,495.40	2,390,666.67	4.00	自筹、借款
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发电厂厨余项目	31.05	31.05				自筹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
中节能(丽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餐厨垃圾应急处理项目	126.90	100.00				自筹
中节能(鹤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62.00	62.00	6,896,829.81	2,554,793.40	9.00	自筹、借款
中节能(怀来)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13.94	13.94	87,888.90	87,888.90	7.00	自筹、借款
中节能(盐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餐厨垃圾处置项目	5.69	90.00				自筹
合计			12,919,533.76	5,033,348.97		

B、运营项目

工程名称	账面原值			期末数
	期初原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中节能(郟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318,815,976.40	270,319.48		319,086,295.88
中节能(盐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397,651,105.66	2,981,695.07		400,632,800.73
中节能(东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626,428,785.01	7,005,824.51		633,434,609.52
中节能(行唐)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项目	437,334,471.89	11,862,715.60		449,197,187.49
中节能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275,998,962.94	230,618.16		276,229,581.10
中节能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临时填埋场项目	33,039,843.54			33,039,843.54
中节能(衡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衡水市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厂二期(餐厨废弃物处置)项目工程		38,140,511.71		38,140,511.71
中节能(衡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态循环产业园垃圾焚烧发电一期项目	493,287,416.02	12,718,760.89		506,006,176.91
中节能(安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垃圾处理发电 PPP 项目	388,758,541.57			388,758,541.57
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	519,429,417.01	356,855.75		519,786,272.76
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发电厂污泥干化项目	44,586,792.45			44,586,792.45
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发电厂扩建项目	490,314,072.85			490,314,072.85
中节能(红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277,998,819.26	659,903.00		278,658,722.26
中节能(丽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412,098,058.62	19,476,331.32		431,574,389.94
中节能(咸宁崇阳)环保能	519,843,904.06	155,700.00		519,999,604.06

工程名称	账面原值			期末数
	期初原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源有限公司静脉产业园一期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理项目				
中节能（毕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519,689,097.08			519,689,097.08
中节能成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828,854,808.95	3,022,671.71		831,877,480.66
中节能（金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环保发电项目	408,975,623.83	218,367.26		409,193,991.09
中节能（资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项目	434,142,122.53			434,142,122.53
资阳市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餐厨污泥协同处置项目-餐厨项目	45,896,879.95			45,896,879.95
资阳市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餐厨污泥协同处置项目-污泥项目	23,493,187.30			23,493,187.30
中节能（南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环保发电一期垃圾发电和污泥处理项目	400,307,125.58	193,580.38		400,500,705.96
中节能（齐齐哈尔）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380,856,654.81	894,693.96		381,751,348.77
中节能（通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436,996,739.43			436,996,739.43
中节能（西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热电联产项目	1,023,431,936.29			1,023,431,936.29
中节能（汉中）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垃圾发电焚烧 PPP 项目	312,921,471.07	249,764.26		313,171,235.33
中节能（即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餐厨垃圾处置项目	29,222,672.76			29,222,672.76
中节能（即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405,570,106.04			405,570,106.04
中节能（福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车里垃圾填埋场改造提升 PPP 项目	677,284,386.54	1,948,448.03		679,232,834.57

工程名称	账面原值			期末数
	期初原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中节能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发电项目	380,425,250.75	1,362,802.22		381,788,052.97
中节能(合肥)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1,107,428,872.00	246,311.18		1,107,675,183.18
中节能(萍乡)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污泥干化焚烧发电扩建项目	661,583,486.40	781,789.58		662,365,275.98
中节能(贞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循环经济产业园项目		269,304,730.04		269,304,730.04
合计	13,312,666,588.59	372,082,394.11		13,684,748,982.70

(续上表)

工程名称	累计摊销			期末数
	期初原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中节能(郟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43,838,357.97	5,011,498.05		48,849,856.02
中节能(盐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10,003,843.13	5,580,707.73		15,584,550.86
中节能(东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8,526,588.25	8,526,033.18		17,052,621.43
中节能(行唐)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项目	8,292,801.51	5,926,319.67		14,219,121.18
中节能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8,214,444.59	4,110,082.38		12,324,526.97
中节能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临时填埋场项目	983,328.68	491,664.34		1,474,993.02
中节能(衡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衡水市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厂二期(餐厨废弃物处置)项目工程		655,335.25		655,335.25
中节能(衡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态循环产业园垃圾焚烧发电一期项目	46,923,858.81	7,836,391.77		54,760,250.58
中节能(安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垃圾处理发电 PPP 项目	9,178,627.98	5,743,429.44		14,922,057.42
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	73,268,056.51	8,051,197.77		81,319,254.28
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发电厂污	2,992,402.18	748,100.54		3,740,502.72

工程名称	累计摊销			期末数
	期初原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泥干化项目				
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发电厂扩建项目	15,009,614.48	8,338,674.71		23,348,289.19
中节能(红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3,506,441.37	4,382,713.72		7,889,155.09
中节能(丽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3,634,748.45	6,057,914.09		9,692,662.54
中节能(咸宁崇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静脉产业园一期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理项目	1,502,439.03	7,512,651.74		9,015,090.77
中节能(毕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28,131,313.13	7,402,977.15		35,534,290.28
中节能成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343,721,789.11	16,340,571.30		360,062,360.41
中节能(金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环保发电项目	32,213,667.00	7,689,925.64		39,903,592.64
中节能(资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项目	16,550,872.71	6,365,720.27		22,916,592.98
资阳市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餐厨污泥协同处置项目-餐厨项目	1,357,895.86	678,947.93		2,036,843.79
资阳市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餐厨污泥协同处置项目-污泥项目	695,064.71	347,532.36		1,042,597.07
中节能(南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环保发电一期垃圾发电和污泥处理项目	11,636,835.07	5,818,417.54		17,455,252.61
中节能(齐齐哈尔)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14,738,611.15	5,667,510.15		20,406,121.30
中节能(通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42,872,904.72	6,138,618.44		49,011,523.16
中节能(西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热电联产项目	50,396,269.64	19,383,180.61		69,779,450.25
中节能(汉中)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垃圾发电焚烧 PPP 项目	6,558,234.42	4,688,272.19		11,246,506.61
中节能(即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餐厨垃圾处置项目	321,851.52	536,419.20		858,270.72
中节能(即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63,878,923.32	6,248,680.60		70,127,603.92
中节能(福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车里垃圾填埋场改造提	17,087,854.08	10,778,525.90		27,866,379.98

工程名称	累计摊销			期末数
	期初原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升 PPP 项目				
中节能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发电项目	37,472,380.68	5,827,159.94		43,299,540.62
中节能(合肥)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314,712,504.10	18,964,506.39		333,677,010.49
中节能(萍乡)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污泥干化焚烧发电扩建项目	69,678,015.93	10,777,842.90		80,455,858.83
中节能(贞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循环经济产业园项目		1,631,407.23		1,631,407.23
合计	1,287,900,540.09	214,258,930.12		1,502,159,470.21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减值准备			期末数	账面金额	
	期初原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中节能(郟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274,977,618.43	270,236,439.86
中节能(盐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387,647,262.53	385,048,249.87
中节能(东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617,902,196.76	616,381,988.09
中节能(行唐)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项目					429,041,670.38	434,978,066.31
中节能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267,784,518.35	263,905,054.13
中节能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临时填埋场项目					32,056,514.86	31,564,850.52
中节能(衡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衡水市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厂二期(餐厨废弃物处置)项目工程						37,485,176.46
中节能(衡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态循环					446,363,557.21	451,245,926.33

工程名称	减值准备			期 末 数	账面金额	
	期初 原值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产业园垃圾焚烧发电一期项目						
中节能（安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垃圾处理发电 PPP 项目					379,579,913.59	373,836,484.15
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					446,161,360.50	438,467,018.48
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发电厂污泥干化项目					41,594,390.27	40,846,289.73
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发电厂扩建项目					475,304,458.37	466,965,783.66
中节能（红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274,492,377.89	270,769,567.17
中节能（丽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408,463,310.17	421,881,727.40
中节能(咸宁崇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静脉产业园一期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理项目					518,341,465.03	510,984,513.29
中节能（毕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491,557,783.95	484,154,806.80
中节能成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485,133,019.84	471,815,120.25
中节能（金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环保发电项目					376,761,956.83	369,290,398.45
中节能（资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项目					417,591,249.82	411,225,529.55
资阳市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餐厨污泥协同处置项目-餐厨项目					44,538,984.09	43,860,036.16
资阳市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餐厨污泥协同处置项目-污泥项目					22,798,122.59	22,450,590.23
中节能（南部）环保能					388,670,290.51	383,045,453.35

工程名称	减值准备			期末数	账面金额	
	期初原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环保发电一期垃圾发电和污泥处理项目						
中节能（齐齐哈尔）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366,118,043.66	361,345,227.47
中节能（通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394,123,834.71	387,985,216.27
中节能（西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热电联产项目					973,035,666.65	953,652,486.04
中节能（汉中）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垃圾发电焚烧 PPP 项目					306,363,236.65	301,924,728.72
中节能（即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餐厨垃圾处置项目					28,900,821.24	28,364,402.04
中节能（即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341,691,182.72	335,442,502.12
中节能（福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车里垃圾填埋场改造提升 PPP 项目					660,196,532.46	651,366,454.59
中节能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发电项目					342,952,870.07	338,488,512.35
中节能（合肥）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792,716,367.90	773,998,172.69
中节能（萍乡）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污泥干化焚烧发电扩建项目					591,905,470.47	581,909,417.15
中节能（贞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循环经济产业园项目						267,673,322.81
合计					12,024,766,048.50	12,182,589,512.49

20、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5 月 31 日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中节能（秦皇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31,141,495.98					131,141,495.98
承德环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8,130,350.75					8,130,350.75
中节能（保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6,397,558.19					6,397,558.19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4,538,112.56					4,538,112.56
中节能（通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225,559.29					1,225,559.29
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	292,158,566.48					292,158,566.48
合计	447,591,643.25					447,591,643.25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5 月 31 日
		计提	处置	
中节能（秦皇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6,720,970.04			26,720,970.04
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	98,019,868.68			98,019,868.68
合计	124,740,838.72			124,740,838.72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① 中节能（秦皇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等

被投资单位名称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2021-12-31
中节能（秦皇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602,010,306.96
承德环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426,136,065.28
中节能（保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770,648,320.25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606,366,648.63
中节能（通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86,843,339.48

被投资单位名称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2021-12-31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647,147,962.26

② 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

本公司于 2018 年收购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具体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不含 BOT 项目），在建工程。分子公司为 BT、BOT 项目公司，其资产组协同效应不明显，不向分子公司资产组分配商誉。

资产组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如下表所示：

类别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评估增值净额	公允价值
固定资产	104,286,012.68	52,461,753.77	35,221,003.52	87,682,757.29
无形资产	12,260,301.90	9,688,351.45	22,395,342.31	32,083,693.76
在建工程	489,419.84	489,419.84		489,419.84
合计	117,035,734.42	62,639,525.06	57,616,345.83	120,255,870.89

（4）商誉的减值测试过程

① 中节能（秦皇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等

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确定。本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基准日至特许经营期止财务预算和税前折现率预计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管理层根据聘请的评估专家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的测算结果确定了商誉减值金额，2021 年度对中节能（秦皇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6,720,970.04 元，资产减值损失计入本公司 2021 年度损益。但预计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依据的关键假设可能会发生改变，管理层认为如果关键假设发生负面变动，则可能会导致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一步减值。

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预计营业收入及成本、其他相关费用。公司根据特许经营权协议、历史实际经营数据及 2022 年预算、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② 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

本次测试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以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本次收益法评估选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公式：

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值=明确的预测期期间的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明确的预测期之后的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

考虑企业的规模和宏观经济、市场需求变化，本次评估明确的现金流预测期取定到 2026 年。考虑企业经营方面不存在不可逾越的经营期障碍，故收益期按永续期确定。

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评估收益额口径为企业现金流量，则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 税前)。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关键假设及其基础如下：

关键假设名称	关键假设值	确定关键假设的基础
预算期内收入年均增长率	14.45%	在历史平均市场份额基础上，并入中节能系统后协同效应，EPC 总承包资质的取得，管理层认为 14.45%的年均增长率是可实现的
预算期内平均毛利率	25.38%	在历史平均毛利率基础上，根据成本控制及经验的积累，关键假设值反映了过去的经验；管理层认为 25.38%的平均毛利率是合理并可实现的
折现率	12.40%	能够反映该资产组组合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本期确认商誉为 2018 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兆盛环保确认的商誉，本公司因合并兆盛环保产生的商誉 294,574,073.89 元（含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商誉 2,415,507.41 元）。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收购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的商誉进行减值评估测试，并出具了《资产评估说明》（东洲评字（2022）第 0681 号），本公司管理层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采用的关键假设与历史经验及外部信息来源一致。管理层测算确定资产组组合（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的账面价值合计超过其可收回金额。本期末因收购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的商誉减值 98,829,944.78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商誉减值 98,019,868.68 元。

21、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22 年 5 月 31 日
装修费	10,063,542.53	246,450.91	2,121,058.50		8,188,934.94
公摊项目（基金公司服务费）	69,398.63	206,250.00	81,073.10		194,575.53
合计	10,132,941.16	452,700.91	2,202,131.60		8,383,510.47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109,150,558.94	17,230,872.52	72,481,366.03	11,474,179.06
资产减值准备	161,331,789.61	24,478,823.07	181,472,030.66	27,386,562.95
可抵扣亏损	94,737,879.69	14,231,234.49	94,737,879.69	14,231,234.49
预计负债	224,529,440.24	36,907,878.45	180,600,867.14	30,083,351.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138.55	5,870.78	39,138.55	5,870.78
递延收益	7,590,049.26	1,138,507.39	8,461,588.46	1,269,238.27
使用权资产租金	924,779.81	138,716.97	4,779,391.54	716,908.73
捐赠支出	100,000.00	15,000.00	100,000.00	15,000.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9,880.56	23,982.08	159,880.56	23,982.08
合计	598,563,516.66	94,170,885.75	542,832,142.63	85,206,327.99

(2) 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目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5,962,443.47	8,394,366.52	57,607,480.53	8,641,122.08
合计	55,962,443.47	8,394,366.52	57,607,480.53	8,641,122.08

23、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52,880,432.57	6,149,402.28	46,731,030.29	54,716,833.17	6,149,402.28	48,567,430.89
预付工程款	88,218,006.94		88,218,006.94	67,998,162.02		67,998,162.02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见附注六、9)	18,748,986.01	2,714,343.04	16,034,642.97	18,748,986.01	2,714,343.04	16,034,642.97
合计	122,349,453.50	3,435,059.24	118,914,394.26	103,966,009.18	3,435,059.24	100,530,949.94

24、短期借款

项目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质押借款	1,200,000.00	
保证借款		63,802,127.07
信用借款	290,000,000.00	324,56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527,382.19

项目	2022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贴现票据		3,920,000.00
合计	291,200,000.00	392,809,509.26

注：保证借款为子公司借款，由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5、应付票据

种类	2022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842,160.08	1,255,352.70
银行承兑汇票	33,519,450.32	16,921,695.86
合计	34,361,610.40	18,177,048.56

2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2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应付工程款	1,691,706,328.72	1,912,148,488.56
应付设备款	711,108,017.35	930,943,195.54
应付材料款	558,167,017.58	641,199,019.41
应付服务费	108,523,254.51	114,361,721.95
应付修理费	83,382,028.81	89,810,580.32
应付运输费	63,140,167.25	63,645,550.90
应付处置费	55,582,632.33	40,304,700.80
应付其他	13,313,304.93	15,833,032.21
合计	3,284,922,751.48	3,808,246,289.6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2022年5月31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32,767,657.52	尚未结算
中节能（北京）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53,558,135.68	尚未结算
合计	686,325,793.20	—

27、合同负债

项目	2022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项目款	3,772,909.67	3,433,598.27
设备和材料款	231,944,516.78	179,702,215.14
运维服务合同	180,000.00	
预收供热款	11,600,121.67	13,277,266.33
预收垃圾处理款	9,775,924.67	5,848,443.14

项目	2022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预收电价款	6,099,642.43	4,325,638.41
预收炉渣款	39,001.95	13,329.25
预收其他款项	2,134,382.87	2,219,326.03
合计	265,546,500.04	208,819,816.57

2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5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38,970,047.11	252,031,275.61	263,629,050.84	27,372,271.8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7,997.10	28,999,669.64	28,471,057.10	726,609.64
三、辞退福利		118,386.68	118,386.68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9,168,044.21	281,149,331.93	292,218,494.62	28,098,881.5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5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417,138.29	184,235,678.63	194,547,882.47	12,104,934.45
2、职工福利费	176,150.00	22,590,004.26	22,444,008.50	322,145.76
3、社会保险费	251,465.24	17,161,610.92	17,118,108.95	294,967.21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8,337.67	13,725,589.79	13,681,843.73	292,083.73
工伤保险费	2,750.53	1,039,133.23	1,039,379.32	2,504.44
生育保险费	377.04	138,962.08	138,960.08	379.04
其他				
4、住房公积金	10,265.92	20,843,566.06	20,824,079.22	29,752.7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183,419.10	5,692,301.57	5,065,496.57	11,810,224.1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4,931,608.56	3,766,039.99	5,887,400.95	2,810,247.60
合计	38,970,047.11	252,031,275.61	263,629,050.84	27,372,271.8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5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91,591.00	27,561,610.47	27,178,921.03	574,280.44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5 月 31 日
2、失业保险费	6,406.10	1,133,401.05	1,113,854.55	25,952.60
3、企业年金缴费		304,658.12	178,281.52	126,376.60
合计	197,997.10	28,999,669.64	28,471,057.10	726,609.64

29、应交税费

项目	2022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增值税	32,465,540.00	21,725,550.90
企业所得税	23,722,153.43	18,120,159.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74,957.29	895,464.87
房产税	8,265,580.78	8,145,246.62
土地使用税	2,469,383.88	4,904,685.46
个人所得税	538,313.11	5,448,333.07
教育费附加	1,056,477.86	1,093,527.43
资源税	379,562.88	1,747,193.96
其他税费	1,020,052.41	438,424.00
合计	71,892,021.64	62,518,585.97

30、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2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86,415,825.30	402,927,639.90
其他应付款	1,288,071,623.61	2,780,944,499.99
合计	1,674,487,448.91	3,183,872,139.89

(1) 应付股利

项目	2022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原母公司：	311,444,415.24	327,956,229.84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311,444,415.24	327,956,229.84
其他少数股东：	74,971,410.06	74,971,410.06
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564,599.07	60,564,599.07
沧州建投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5,337,512.48	5,337,512.48
衡水市垃圾综合处理厂	17,142.04	17,142.04
秦皇岛市环境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3,456,240.20	3,456,240.20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595,916.27	5,595,916.27
合计	386,415,825.30	402,927,639.90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应付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收购环境科技现金对价	1,075,574,900.00	1,075,574,900.00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	48,784,010.60	1,529,281,302.13
关联方往来款	8,047,893.80	9,837,239.75
保证金	84,603,977.60	87,031,674.08
押金	11,699,175.54	18,676,587.84
代收代垫款	14,689,075.94	17,228,180.24
其他单位往来款	25,867,289.90	32,597,704.43
其他	18,805,300.23	10,716,911.52
合计	1,288,071,623.61	2,780,944,499.99

②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2年5月31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48,758,042.60	关联方往来尚未结算
西安市鄠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局	7,877,500.00	代收款尚未结算
合计	56,635,542.60	—

3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33）	371,275,133.71	791,566,482.56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六、34）	90,663,212.59	152,764,671.0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六、36）	312,904,044.91	306,890,409.18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35）	5,434,996.29	4,787,142.16
合计	780,277,387.50	1,256,008,704.90

32、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待转销项税额	23,914,322.22	22,033,782.19
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票据	41,045,097.04	30,630,894.65
项目研发支持资金		1,000,000.00
合计	64,959,419.26	53,664,676.84

33、长期借款

项目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信用借款	2,501,352,219.70	1,871,322,765.83

项目	2022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质押借款	1,631,758,923.25	1,625,438,979.52
保证借款	2,607,363,844.55	2,809,141,355.19
质押并保证借款	846,979,497.43	694,557,439.11
抵押借款	49,000,000.00	49,000,000.00
利息调整	51,335,650.10	8,373,738.6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31）	371,275,133.71	791,566,482.56
合计	7,316,515,001.32	6,266,267,795.72

注：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六、54。

34、应付债券

项目	2022-5-31	2021-12-31
中节能嘉实 2 号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90,663,212.59	152,764,671.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年末余额（附注六、31）	90,663,212.59	152,764,671.00
合计		

注：中节能嘉实 2 号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是以中节能（合肥）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与中节能（烟台）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的经营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生物质发电业务实现的相应电力销售收入及其所对应的收益权为质押，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为该专项计划的差额支付承诺人。

35、租赁负债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5 月 31 日
		新增租赁	本期利息	其他		
租赁付款额	16,513,761.48	1,876,991.15			411,132.74	17,979,619.89
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1,614,245.39		121,656.78		291,425.59	1,444,476.5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31）	4,787,142.16	—	—	—	—	5,434,996.29
合计	10,112,373.93	—	—	—	—	11,100,147.02

36、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2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长期应付款	5,883,376,853.24	4,506,680,975.33

项目	2022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专项应付款	102,350,800.00	102,350,800.00
合计	5,985,727,653.24	4,609,031,775.33

(1)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2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应付融资租赁款		4,717,437.03
应付售后回租款	21,227,742.59	26,188,508.82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统借统贷	1,570,462,531.98	1,543,128,389.00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贷款	4,504,795,100.00	3,177,805,100.00
保理借款	6,440,000.00	6,440,000.00
中节能亚行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托贷款	48,004,000.00	48,004,000.00
利息调整	45,351,523.58	7,287,949.66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六、31)	312,904,044.91	306,890,409.18
合计	5,883,376,853.24	4,506,680,975.33

(2) 专项应付款

项目	2022-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5-31
地方政府债券资金转贷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长三角典型流域多源有机固废集约化处置集成示范	1,700,800.00			1,700,800.00
垃圾处理与资源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专项经费	350,000.00			350,000.00
2016 年循环经济专项奖励	200,000.00			200,000.00
垃圾焚烧发电厂渗滤液处理关键工艺研究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102,350,800.00			102,350,800.00

37、预计负债

项目	2022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设备更新支出	264,082,099.14	209,557,730.62
产品质量保证	3,885,090.46	5,259,319.96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5,650,016.35	5,650,016.35
合计	273,617,205.95	220,467,066.93

38、递延收益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5月31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60,987,950.52	2,800,000.00	12,284,662.89	551,503,287.6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560,987,950.52	2,800,000.00	12,284,662.89	551,503,287.63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2022年5月31日	与资产/收益相关
2018年中央中西部重点领域基础设施补短板补助资金-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注1）	123,673,773.00			2,096,165.65		121,577,607.35	与资产相关
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中央基建投资-生活垃圾、污泥焚烧综合提升改扩建补助（注2）	54,866,428.62			2,078,273.80		52,788,154.82	与资产相关
生态文明建设专项中央基建投资-炉排炉垃圾处理线、烟气净化系统及配套设施补助（注3）	49,875,000.04			1,166,666.65		48,708,333.39	与资产相关
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年中央预算投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政府补助（注4）	41,073,417.72			658,227.85		40,415,189.87	与资产相关
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肥西）（注5）	29,355,717.85			486,021.82		28,869,696.03	与资产相关
2020年生态文明建设专项（第一批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安平县垃圾处理发电（PPP）项目（注6）	29,292,035.40			442,477.88		28,849,557.52	与资产相关
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公司扩建项目（注7）	28,800,000.00			500,000.00		28,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河北省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一批、第二批）-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第二期扩建暨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置共建项目（注8）	28,500,000.00			625,000.00		27,875,000.00	与资产相关
一期项目中央预算内资金-萍乡市生活垃圾、污泥干化焚烧发电一期项目中央预算内资金（注9）	27,946,875.00			515,625.00		27,431,250.00	与资产相关
加强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中央预算内投资-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补贴（注10）	25,092,592.60			462,962.96		24,629,629.64	与资产相关
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三批）-垃圾发电项目（注11）	24,958,653.85			411,858.34		24,546,795.51	与资产相关
中央财政城市管网专项资金（练江污染治理资金）-污泥处置设施建设项目专项补助金（注12）	19,590,604.03			352,348.99		19,238,255.04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2022年5月31日	与资产/收益相关
萍乡市生活垃圾、污泥干化焚烧发电项目扩建工程补助资金-生活垃圾、污泥干化焚烧发电项目扩建(注13)	16,116,425.88			358,917.13		15,757,508.75	与资产相关
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污染治理方向)2021年中央预算内投资-临沂第二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补助(注14)	14,532,407.41			337,962.96		14,194,444.45	与资产相关
污染治理和节能减排专项(污染治理方向)2021年中央预算内投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注15)	11,456,249.99			174,107.15		11,282,142.84	与资产相关
2020年节能减排(循环经济试点示范项目)补助资金-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园区循环改造补助(注16)	6,618,888.96			359,722.20		6,259,166.76	与资产相关
节能减排专项资金(注17)	5,206,181.95			232,950.30		4,973,231.65	与资产相关
山东省重点研发计划(重大科技创新工程和结转项目)-有机固废能源化循环关键技术研究产业化(注18)	4,960,000.00					4,96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节能环保装备示范园建设项目补助	4,510,173.91					4,510,173.91	与资产相关
石墨烯应用及节能环保高端设备产业项目(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改革局)	4,200,000.00			250,000.00		3,950,000.00	与资产相关
课题经费-多源有机固废生物转化成套技术装备与工程示范	3,488,319.70					3,488,319.70	与资产相关
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昌乐)		2,800,000.00		24,999.99		2,775,000.01	与资产相关
脱硝补助	2,324,906.51			121,088.90		2,203,817.61	与资产相关
2019年省级工业节能专项资金	1,958,083.83			29,940.07		1,928,143.76	与资产相关
石墨烯节能速热电采暖炉产业化项目(唐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唐山市物价局))	874,999.96			52,083.35		822,916.61	与资产相关
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厂建设补助	785,714.31			29,761.90		755,952.41	与资产相关
废气在线监测补助	430,500.00			17,500.00		413,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1年度第一批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60,987,950.52	2,800,000.00		12,284,662.89		551,503,287.63	

注1: 根据衡水市财政局发布《衡水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8年中央中西部重点领域基础设施补短板补助资金的通知》衡财建【2018】261号文件; 2018年中节能(衡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收到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补助资金136,670,000.00元。

注2: 根据《关于下达2018年省级城镇化假设专项资金的通知》鲁财建指【2018】7号

文件与《关于下达国家补助 2017 年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指标的通知》临财建指【2017】22 号文件，2019 年 11 月中节能（临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收到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用于生活垃圾、污泥焚烧综合提升改扩建补助人民币 69,830,000.00 元。

注 3：根据《承德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8 年生态文明建设专项（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承财建【2018】42 号文件及《承德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生态文明建设专项（第一批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承财建【2020】81 号文件；承德环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于 2018 年及 2020 年收到建设一条 600 吨/日炉排炉垃圾处理线，配置一套烟气净化系统和配套公用设施的补助人民币 30,000,000.00 元、用于公司 4#炉建设工程的补助人民币 26,000,000.00 元；政府补助金额共计 56,000,000.00 元。

注 4：根据《红河州发展及改革委员会转发关于下达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一批）的通知》红发改投资【2020】275 号文件 2020 年 12 月 30 日中节能（红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收到红河州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政府补助 41,600,000.00 元。

注 5：根据《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一、二、三批）的通知》皖发改投资【2020】496 号文件，2020 年 10 月中节能（肥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收到用于生活垃圾处理项目投资补助人民币 26,330,000.00 元，2021 年 10 月收到用于生活垃圾处理项目投资补助人民币 4,220,000.00 元。

注 6：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发布《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0 年生态文明建设专项（第一批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冀财建【2020】136 号文件；中节能（安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政府补助 24,000,000.00 元。

注 7：根据《沧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分解下达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一批第二批）的通知》的通知》（沧发改环资{2020}459 号）、《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分解下达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一批、第二批）的通知》（冀发改投资【2020】976 号），2020 年 10 月和 2021 年 2 月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收到沧州市新华区发展和改革局拨付的国债补助资金人民币共 30,000,000.00 元。

注 8：根据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分解下达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一批第二批）的通知》冀发改投资【2020】976 号文件；中节能（保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河北省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款 30,000,000.00 元。

注 9：根据萍乡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下发《关于要求将国家发改委奖补资金转入中节

能萍乡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专用账户的函》萍城管字（2015）65号文件；中节能萍乡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于2015年9月23日收到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补助33,000,000.00元。

注10：根据青岛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青岛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关于加强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管理的通知》青发改节能【2014】391号文件；2016年12月中节能（即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收到用于城镇污水垃圾处理项目投资补助人民币30,000,000.00元。

注11：根据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冀发改投资【2020】1101号文件；《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分解下达生态文明建设专项202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三批）的通知》，2020年中节能保南（蠡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收到垃圾发电项目政府补助25,700,000.00元。

注12：根据汕头市财工【2015】239号文件《关于下达2015年中央财政城市管网专项资金（练江污染治理资金）的通知》2019年9月12日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收到汕头潮南生活垃圾燃烧发电厂污泥处置项目专项补助金21,000,000.00元。

注13：根据萍乡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下发《关于萍乡市生活垃圾、污泥干化焚烧发电项目扩建工程补助资金的通知》，根据财政部2018年度中西部重点领域基础设施建设补短板的有关政策，结合萍乡市实际情况，萍乡市财政局于2019年9月4日、2019年9月20日分别补助萍乡公司3,510,000.00元、13,610,000.00元。

注14：根据《关于转发下达我市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污染治理方向)2021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临发改投资【2021】197号，中节能（临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兰山分公司于2021年12月收到临沂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用于临沂第二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建设资金人民币14,600,000.00元。

注15：根据《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分解下达污染治理和节能减排专项（污染治理方向）2021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冀发改投资{2021}954号），中节能（行唐）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收到行唐县发展和改革局拨付的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11,700,000.00元。

注16：根据《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节能减排（循环经济试点示范项目）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建【2019】562号文件，2020年7月中节能（临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收到临沂市兰山区信息和信息化局用于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园区循环改造补助7,770,000.00元。

注17：根据《石家庄市财政局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细化2016年省级节能减

排（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的通知》（石材建{2016}92号）、《石家庄市财政局石家庄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下达2016年市级污染减排项目治理资金的通知》（石财建{2016}104号），2017年4月及2022年5月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共收到石家庄市栾城区发展改革局拨付的节能减排专项资金人民币7,827,130.00元。

注18：根据《关于下达2019年度山东省重点研发计划（重大科技创新工程和结转项目）的通知》鲁科字【2019】135号文件，中节能（临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分别于2020年1月、2020年11月、2021年3月、2021年5月收到山东省科学技术厅补贴的用于有机固废能源化循环利用关键技术研究产业化研究费共人民币4,960,000.00元。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2022年1-5月		2021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66,502,644.34	1,678,995,919.72	8,501,723,481.82	6,782,282,541.39
其中：试运行收入及成本	1,292,149.46	1,645,778.08	87,625,850.73	66,644,091.85
其他业务	16,556,798.03	4,812,259.67	43,184,492.76	12,721,671.79
合计	2,483,059,442.37	1,683,808,179.39	8,544,907,974.58	6,795,004,213.18

（2）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2022年1-5月		2021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按收入类型分类：				
主营业务收入：	2,466,502,644.34	1,678,995,919.72	8,501,723,481.82	6,782,282,541.39
项目建造收入	211,948,654.42	211,948,654.42	3,305,092,593.13	3,305,092,593.13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业务收入	1,786,284,530.47		3,796,898,598.99	
协同类垃圾处理业务收入	129,739,520.41	1,250,962,168.47	221,654,383.14	2,515,267,962.82
资源综合利用	61,594,779.53		73,744,546.43	
环保装备业务	167,656,941.42	133,255,944.02	737,903,227.53	682,220,429.93
电工装备版块	108,988,667.14	82,110,802.26	335,413,863.54	253,110,042.86
环境能效监控与大数据服务	289,550.95	718,350.55	25,090,963.91	22,432,306.74
大气污染减排			5,925,305.15	4,159,205.91
其他业务收入	16,556,798.03	4,812,259.67	43,184,492.76	12,721,671.79

合同分类	2022年1-5月		2021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合计	2,483,059,442.37	1,683,808,179.39	8,544,907,974.58	6,795,004,213.18

40、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2年1-5月	2021年度
房产税	16,326,301.14	34,329,258.03
土地使用税	6,235,596.49	13,344,445.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18,266.58	7,453,836.34
教育费附加	2,305,682.52	5,813,502.88
印花税	4,936,622.16	2,694,292.20
车船使用税	29,968.96	69,333.84
资源税	1,289,280.44	4,148,348.89
水利建设基金	214,660.18	402,621.25
其他	196,429.16	203,521.76
合计	34,552,807.63	68,459,160.88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41、销售费用

项目	2022年1-5月	2021年度
职工薪酬	9,241,875.22	28,421,135.75
咨询费	1,964,513.03	15,203,279.31
业务经费	1,292,951.33	12,486,540.59
质保费		3,414,001.17
其他	817,183.03	4,844,588.85
合计	13,316,522.61	64,369,545.67

42、管理费用

项目	2022年1-5月	2021年度
职工薪酬	100,230,154.59	253,144,957.97
租赁物管费	6,082,315.77	32,883,270.72
折旧	9,544,726.50	25,290,602.26
服务费	10,420,070.93	20,727,946.24
差旅交通费	3,602,019.55	15,581,882.60
办公费	3,293,643.90	12,362,913.41

项目	2022年1-5月	2021年度
业务招待费	3,118,050.93	8,250,949.41
绿化保洁费	3,217,318.98	7,537,635.72
摊销	6,053,632.22	5,417,697.07
保险费	698,963.68	2,709,356.72
其他	16,236,989.47	45,503,456.67
合计	162,497,886.52	429,410,668.79

43、研发费用

项目	2022年1-5月	2021年度
职工薪酬	35,662,182.58	82,758,009.46
直接材料	10,824,725.61	42,053,075.75
其他	7,444,761.89	37,525,089.73
合计	53,931,670.08	162,336,174.94

44、财务费用

项目	2022年1-5月	2021年度
利息支出	262,219,584.97	559,166,257.08
减：利息收入	6,721,859.28	32,486,483.12
银行手续费	1,220,171.69	2,329,727.45
未确认融资费用	401,312.67	6,292,616.06
其他	441,340.53	
合计	257,560,550.58	535,302,117.47

45、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2年1-5月	2021年度
政府补助	31,023,326.02	102,504,144.02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51,165.96	156,374.56
合计	31,174,491.98	102,660,518.58

其中：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22年1-5月			与资产/收益 相关
	计入其他收 益	计入营业 外收入	冲减成 本费用	
增值税先征后返、即征即退	14,672,712.12			与收益相关
2018年中央中西部重点领域基础设施补	2,096,165.65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2022年1-5月			与资产/收益 相关
	计入其他收 益	计入营业 外收入	冲减成 本费用	
短板补助资金-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中央基建投资-生活垃圾、污泥焚烧综合提升改扩建补助	2,078,273.80			与资产相关
收到商务局外贸发展专项补助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生态文明建设专项中央基建投资-炉排炉垃圾处理线、烟气净化系统及配套公用设施补助	1,166,666.65			与资产相关
进项税加计递减	770,565.39			与收益相关
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投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政府补助	658,227.85			与资产相关
河北省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一批、第二批）-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第二期扩建暨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置共建项目	625,000.00			与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	557,456.89			与收益相关
一期项目中央预算内资金-萍乡市生活垃圾、污泥干化焚烧发电一期项目中央预算内资金	515,625.00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度第一批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科技局重点研发专项补助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公司扩建项目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肥西）	486,021.82			与资产相关
加强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中央预算内投资-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补贴	462,962.96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生态文明建设专项（第一批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安平县垃圾处理发电（PPP）项目	442,477.88			与资产相关
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三批）-垃圾发电项目	411,858.34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节能减排（循环经济试点示范项目）补助资金-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园区循环改造补助	359,722.20			与资产相关
萍乡市生活垃圾、污泥干化焚烧发电项目扩建工程补助资金-生活垃圾、污泥干化焚烧发电项目扩建	358,917.13			与资产相关
中央财政城市管网专项资金（练江污染整治资金）-污泥处置设施建设项目专项补助金	352,348.99			与资产相关
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污染治理方向)2021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临沂第二批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补助	337,962.96			与资产相关
收到肥西县经信局 2021 年度先进制造业发展政策资金	312,2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大气污染防治（节能降碳）专项资金	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2022年1-5月			与资产/收益 相关
	计入其他收 益	计入营业 外收入	冲减成 本费用	
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232,950.30			与资产相关
青岛市即墨区科学技术局科技创新奖励	2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吸纳毕业生社保补贴	191,363.77			与收益相关
污染治理和节能减排专项（污染治理方向）2021年中央预算内投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174,107.15			与资产相关
脱硝补助	121,088.90			与资产相关
栾城区科工局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唐山市2018年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52,083.35			与资产相关
福州市长乐区工业和信息化局21年省级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奖励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盐山县商信局小升规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土壤自行监测补助	42,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年省级工业节能专项资金	29,940.07			与资产相关
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厂建设补助	29,761.90			与资产相关
土壤污染防治资金	28,333.00			与收益相关
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昌乐）	24,999.99			与资产相关
收失业金与技能补贴	24,031.96			与收益相关
2021年度工业高质量发展奖励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废气在线监测补助	17,500.00			与资产相关
特种作业培训费补助		8,200.00		与收益相关
滨江区杭州市高新技术企业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1,023,326.02	208,200.00		

(续)

补助项目	2021年度			与资产/收益 相关
	计入其他收 益	计入营业 外收入	冲减成 本费用	
增值税先征后返、即征即退	62,775,756.87			与收益相关
2018年中央中西部重点领域基础设施补短板补助资金-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5,030,797.55			与资产相关
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中央基建投资-生活垃圾、污泥焚烧综合提升改扩建补助	4,987,857.12			与资产相关
生态文明建设专项中央基建投资-炉排炉垃圾处理线、烟气净化系统及配套设施补助	2,799,999.96			与资产相关
国家绿色创造系统集成项目	2,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开区财政局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2021年度			与资产/收益 相关
	计入其他收 益	计入营业 外收入	冲减 成本 费用	
2021年新能源龙头企业奖金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河北省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一批、第二批）-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第二期扩建暨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置共建项目	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一期项目中央预算内资金-萍乡市生活垃圾、污泥干化焚烧发电一期项目中央预算内资金	1,237,500.00			与资产相关
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公司扩建项目	1,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加强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中央预算内投资-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补贴	1,111,111.11			与资产相关
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肥西）	1,027,636.58			与资产相关
萍乡市生活垃圾、污泥干化焚烧发电项目扩建工程补助资金-生活垃圾、污泥干化焚烧发电项目扩建	1,003,574.12			与资产相关
2020年节能减排(循环经济试点示范项目)补助资金-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园区循环改造补助	863,333.28			与资产相关
中央财政城市管网专项资金（练江污染治理资金）-污泥处置设施建设项目专项补助金	845,637.58			与资产相关
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三批）-垃圾发电项目	741,346.15			与资产相关
2020年生态文明建设专项(第一批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安平县垃圾处理发电（PPP)项目	707,964.60			与资产相关
高效电工装备绿色设计平台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进项税加计抵减税额	813,757.88			与收益相关
石墨烯应用及节能环保高端设备产业项目（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改革局）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559,080.70			与资产相关
省级首台套补助款	54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投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政府补助	526,582.28			与资产相关
以工代训补贴	511,820.00			与收益相关
2021年度第一批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年环渤海地区新型工业化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453,193.97			与收益相关
陕西省中小企业技术改造奖金	4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工业转型产业支持政府补助收入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改革局工业	346,6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2021年度			与资产/收益 相关
	计入其他收 益	计入营业 外收入	冲减 成本 费用	
设计项目奖补资金				
脱硝补助	290,613.36			与资产相关
企业研发投入奖	27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污染治理和节能减排专项(污染治理方向) 2021年中央预算内投资-生活垃圾焚烧发 电项目	243,750.01			与资产相关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214,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专精特新企业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扩大生产贡献突出企业拨付奖励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微企业升级高新技术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毕节奖励发展资金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石墨烯节能速热电采暖炉产业化项目(唐 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唐山市物价局))	125,000.04			与收益相关
2021年环渤海地区新型工业化基地建设专 项资金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河北省第二批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发展改革局技术创 新奖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通化政府小升规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徽省节能环保“五个一百”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肥东县环保产业发展奖励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专项经费	92,310.69			与收益相关
2019年陕西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76,464.00			与收益相关
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厂建设补助	71,428.56			与资产相关
技术与开发补助资金	71,200.00			与收益相关
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污染治理方 向)2021年中央预算内投资-临沂第二垃圾 焚烧发电项目补助	67,592.59			与资产相关
2020年企业吸纳毕业生社保补贴	63,023.00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入住富达园享受中小企业税收返还 补贴款	57,839.78			与收益相关
小微企业招用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	53,576.98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技改)专项资 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改革局规上 企业奖补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废气在线监测补助	42,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9年省级工业节能专项资金	41,916.17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2021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2019年高质量发展专利扶持资金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土壤自行监测补助	38,591.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招用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人员扣减增值税	31,388.68			与收益相关
规模以上企业财政奖励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肥城市考核服务中心2020年度考核奖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就业补贴	24,344.00			与收益相关
培训补贴	20,400.00			与收益相关
一期费用的转型奖励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转型发展资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河北衡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2021年第一批市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节能环保装备示范园建设项目补助	9,826.09			与资产相关
高校毕业生就业补贴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金返还	329.32			与收益相关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28,800.00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财政补助(市人社局)		27,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2,504,144.02	256,300.00		

注：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的具体情况，请参阅附注六、51“营业外收入”。

46、投资收益

项目	2022年1-5月	2021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22,798.85	-4,334,943.7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6,519,133.27
债务重组收益		68,380.65
其他		-8,362,848.59
合计	-1,822,798.85	113,889,721.63

4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2年1-5月	2021年度
交易性金融负债		8,362,848.59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2年1-5月	2021年度
其他		-40,048.38
合计		8,322,800.21

48、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2年1-5月	2021年度
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43,200.00	209,445.46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16,409,105.16	-102,424,551.1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811,416.51	-115,098,365.54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2,041,814.09
合计	-14,554,488.65	-219,355,285.31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49、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2年1-5月	2021年度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101,120.64	-3,755,836.15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3,986,893.48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3,067,268.41	
商誉减值损失		-94,223,329.21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914,227.72
合计	-6,168,389.05	-112,880,286.56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50、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2年1-5月		2021年度	
	发生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发生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784,278.41	784,278.41	196,854.28	196,854.28
合计	784,278.41	784,278.41	196,854.28	196,854.28

51、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2年1-5月		2021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20,357.70	20,357.70	53,009.37	53,009.37
其中：固定资产	20,357.70	20,357.70	53,009.37	53,009.37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208,200.00	208,200.00	256,300.00	256,300.00
罚款收入	877,090.00	877,090.00	2,047,173.82	2,047,173.82
违约金收入	44,213.00	44,213.00	617,408.63	617,408.63
保险赔款收入	1,893,994.30	1,893,994.30	11,831,836.24	11,831,836.24
其他	370,949.04	370,949.04	2,106,229.84	2,106,229.84
合计	3,414,804.04	3,414,804.04	16,911,957.90	16,911,957.90

52、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2年1-5月		2021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473,500.74	6,473,500.74	2,135,021.56	2,135,021.56
其中：固定资产	6,473,500.74	6,473,500.74	2,135,021.56	2,135,021.56
对外捐赠支出	188,300.00	188,300.00	1,310,800.00	1,310,800.00
滞纳金支出	785,751.66	785,751.66	2,355,628.44	2,355,628.44
罚款支出	159.55	159.55	246,289.60	246,289.60
违约金及赔偿支出	2,451,444.23	2,451,444.23	383,408.38	383,408.38
其他			25,733.74	25,733.74
合计	9,899,156.18	9,899,156.18	6,456,881.72	6,456,881.72

53、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2年1-5月发生额	2021年度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7,008,496.91	69,602,670.25
递延所得税费用	-9,211,313.33	-45,074,230.15
合计	27,797,183.58	24,528,440.10

5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2022-5-31	2021-12-31	
货币资金	12,349,910.78	22,528,618.29	保证金、冻结账户
应收票据	57,911,718.54	50,332,604.65	票据背书、贴现
应收账款	1,053,527,237.75	874,181,704.93	融资质押、抵押
合同资产	266,638,151.36	200,272,335.07	
固定资产	230,689,328.20	235,860,028.75	
无形资产	27,319,859.04	27,599,870.59	
合计	1,648,436,205.67	1,410,775,162.28	

55、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22年5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2年5月31日折 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99,089.05	6.6607	660,002.44
欧元	0.01	7.1747	0.07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505,850.49	6.6607	3,369,318.36
欧元	181,860.00	7.1747	1,304,790.94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1年12月31日折 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86,778.36	6.3757	553,272.79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166,115.21	6.3757	7,434,800.74
欧元	246,660.00	7.2197	1,780,811.20

56、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①2022年1-5月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额
增值税先征后返、即征即退	14,672,712.12	其他收益	14,672,712.12
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昌乐）	2,800,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24,999.99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018年中央中西部重点领域基础设施补短板补助资金-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2,096,165.65	其他收益	2,096,165.65
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中央基建投资-生活垃圾、污泥焚烧综合提升改扩建补助	2,078,273.80	其他收益	2,078,273.80
收到商务局外贸发展专项补助	1,20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0
生态文明建设专项中央基建投资-炉排炉垃圾处理线、烟气净化系统及配套公用设施补助	1,166,666.65	其他收益	1,166,666.65
进项税加计抵减	770,565.39	其他收益	770,565.39
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年中央预算投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政府补助	658,227.85	其他收益	658,227.85
河北省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一批、第二批)-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第二期扩建暨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置共建项目	625,000.00	其他收益	625,000.00
稳岗补贴	557,456.89	其他收益	557,456.89
一期项目中央预算内资金-萍乡市生活垃圾、污泥干化焚烧发电一期项目中央预算内资金	515,625.00	其他收益	515,625.00
2021年度第一批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收到科技局重点研发专项补助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公司扩建项目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肥西)	486,021.82	其他收益	486,021.82
加强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中央预算内投资-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补贴	462,962.96	其他收益	462,962.96
2020年生态文明建设专项(第一批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安平县垃圾处理发电(PPP)项目	442,477.88	其他收益	442,477.88
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三批)-垃圾发电项目	411,858.34	其他收益	411,858.34
2020年节能减排(循环经济试点示范项目)补助资金-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园区循环改造补助	359,722.20	其他收益	359,722.20
萍乡市生活垃圾、污泥干化焚烧发电项目扩建工程补助资金-生活垃圾、污泥干化焚烧发电项目扩建	358,917.13	其他收益	358,917.13
中央财政城市管网专项资金(练江污染整治资金)-污泥处置设施建设项目专项补助金	352,348.99	其他收益	352,348.99
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污染治理方向)2021年中央预算内投资-临沂第二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补助	337,962.96	其他收益	337,962.96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收到肥西县经信局 2021 年度先进制造业发展政策资金	312,200.00	其他收益	312,200.00
2019 年大气污染防治（节能降碳）专项资金	250,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0
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232,950.30	其他收益	232,950.30
青岛市即墨区科学技术局科技创新奖励	220,000.00	其他收益	220,000.00
滨江区杭州市高新技术企业补助	2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
企业吸纳毕业生社保补贴	191,363.77	其他收益	191,363.77
污染治理和节能减排专项(污染治理方向)2021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174,107.15	其他收益	174,107.15
脱硝补助	121,088.90	其他收益	121,088.90
栾城区科工局奖励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唐山市 2018 年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52,083.35	其他收益	52,083.35
福州市长乐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1 年省级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奖励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盐山县商信局小升规奖励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土壤自行监测补助	42,000.00	其他收益	42,000.00
2019 年省级工业节能专项资金	29,940.07	其他收益	29,940.07
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厂建设补助	29,761.90	其他收益	29,761.90
土壤污染防治资金	28,333.00	其他收益	28,333.00
收失业金与技能补贴	24,031.96	其他收益	24,031.96
2021 年度工业高质量发展奖励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废气在线监测补助	17,500.00	其他收益	17,500.00
特种作业培训费补助	8,200.00	营业外收入	8,200.00
合计	34,006,526.03		31,231,526.02

②2021 年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先征后返、即征即退	62,775,756.87	其他收益	62,775,756.87
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三批）-垃圾发电项目	25,7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741,346.15
萍乡市生活垃圾、污泥干化焚烧发电项目扩建工程补助资金-生活垃圾、污泥干化焚烧发电项目扩建	17,12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003,574.12
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污染治理方向)2021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临沂第二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补助	14,6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67,592.59
污染治理和节能减排专项(污染治理方向)2021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11,7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243,750.01
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公	9,000,000.00	递延收益、	1,200,000.00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司扩建项目		其他收益	
2020年生态文明建设专项（第一批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安平县垃圾处理发电（PPP）项目	6,0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707,964.60
2018年中央中西部重点领域基础设施补短板补助资金-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5,030,797.55	其他收益	5,030,797.55
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中央基建投资-生活垃圾、污泥焚烧综合提升改扩建补助	4,987,857.12	其他收益	4,987,857.12
中节能环保装备示范园建设项目	4,52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9,826.09
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肥西）	4,22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027,636.58
课题经费-多源有机固废生物转化成套技术装备与工程师范	3,488,319.70	递延收益	
生态文明建设专项中央基建投资-炉排炉垃圾处理线、烟气净化系统及配套公用设施补助	2,799,999.96	其他收益	2,799,999.96
国家绿色创造系统集成项目	2,200,000.00	其他收益	2,200,000.00
经开区财政局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0
2021年新能源龙头企业奖金	2,0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0
山东省重点研发计划（重大科技创新工程和结转项目）-有机固废资源化循环关键技术与产业化	1,510,000.00	递延收益	
河北省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一批、第二批）-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第二期扩建暨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置共建项目	1,50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0
一期项目中央预算内资金-萍乡市生活垃圾、污泥干化焚烧发电一期项目中央预算内资金	1,237,500.00	其他收益	1,237,500.00
加强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中央预算内投资-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补贴	1,111,111.11	其他收益	1,111,111.11
2021年度第一批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500,000.00
2020年节能减排（循环经济试点示范项目）补助资金-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园区循环改造补助	863,333.28	其他收益	863,333.28
中央财政城市管网专项资金（练江污染整治资金）-污泥处置设施建设项目专项补助金	845,637.58	其他收益	845,637.58
高效电工装备绿色设计平台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700,000.00	其他收益	700,000.00
进项税加计抵减	813,757.88	其他收益	813,757.88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石墨烯应用及节能环保高端设备产业项目（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改革局）	60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0
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559,080.70	其他收益	559,080.70
省级首台套补助款	540,000.00	其他收益	540,000.00
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投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政府补助	526,582.28	其他收益	526,582.28
以工代训补贴	511,820.00	其他收益	511,820.00
2021 年环渤海地区新型工业化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稳岗补贴	453,193.97	其他收益	453,193.97
陕西省中小企业技术改造奖金	430,000.00	其他收益	430,000.00
省级工业转型产业支持政府补助收入	350,000.00	其他收益	350,000.00
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改革局工业设计项目奖补资金	346,600.00	其他收益	346,600.00
脱硝补助	290,613.36	其他收益	290,613.36
企业研发投入奖	270,000.00	其他收益	270,000.00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214,000.00	其他收益	214,000.00
政府专精特新企业补助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扩大生产贡献突出企业拨付奖励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中小微企业升级高新技术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杭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补助	2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
毕节奖励发展资金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石墨烯节能速热电采暖炉产业化项目（唐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唐山市物价局））	125,000.04	其他收益	125,000.04
2021 年环渤海地区新型工业化基地建设专项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河北省第二批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改革局技术创新奖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通化政府小升规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安徽省节能环保“五个一百”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肥东县环保产业发展奖励补助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科技创新专项经费	92,310.69	其他收益	92,310.69
2019 年陕西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76,464.00	其他收益	76,464.00
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厂建设补助	71,428.56	其他收益	71,428.56
技术与开发补助资金	71,200.00	其他收益	71,200.00
2020 年企业吸纳毕业生社保补贴	63,023.00	其他收益	63,023.00
2020 年入住富达园享受中小企业税收返还补贴款	57,839.78	其他收益	57,839.78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小微企业招用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	53,576.98	其他收益	53,576.98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2021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技改）专项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改革局规上企业奖补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废气在线监测补助	42,000.00	其他收益	42,000.00
2019年省级工业节能专项资金	41,916.17	其他收益	41,916.17
2019年高质量发展专利扶持资金	4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
土壤自行监测补助	38,591.00	其他收益	38,591.00
企业招用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人员扣减增值税	31,388.68	其他收益	31,388.68
规模以上企业财政奖励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肥城市考核服务中心2020年考核奖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28,800.00	营业外收入	28,800.00
以工代训财政补助（市人社局）	27,500.00	营业外收入	27,500.00
就业补贴	24,344.00	其他收益	24,344.00
培训补贴	20,400.00	其他收益	20,400.00
一期费用的转型奖励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工业转型发展资金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河北衡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2021年第一批市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高校毕业生就业补贴	5,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
失业保险金返还	329.32	其他收益	329.32
合计	196,117,073.58		102,760,444.02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北京融合环保有限公司	633,033,500.00	100.00	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	2021年1月26日	收到北京产权交易所出具的《企业国有资产交易凭证》及全部转让价款	126,152,223.30	0.00					

注：北京融合环保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情况为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融合环保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节能环保技术开发	100.00		设立
中节能六合天融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脱硫脱硝工程	—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节能(西安)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陕西省西安市	环境监测	—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贵州中节能天融兴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省贵阳市	贵州省贵阳市	催化剂项目	—	55.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节能骏诚(上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运营项目	—	5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节能圣明(哈尔滨)智慧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黑龙江哈尔滨市	黑龙江哈尔滨市	节能设备生产及销售等	—	5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节能天融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节能设备生产	—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节能六合天融(山东)催化剂有限公司	山东滨州市	山东滨州市	催化剂项目	—	68.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节能汇融数据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节能环保技术开发		67.00	设立
中节能致诚(河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唐山市	河北唐山市	节能设备生产及销售等	—	6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节能天融(山西)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吕梁市	山西吕梁市	环境监测	—	100.00	设立
山东中节能天融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潍坊市	山东潍坊市	环境监测	—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公司持有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源大荣”)股权比例为48%，启源大荣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董事会，董事会成员由五人构成，本公司派驻两人，与持有启源大荣17%股份的股东西安华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有效期至2020年12月31日到期后未继续签订，本公司2021年1月1日起不再对

启源大荣的生产经营和财务形成控制，但仍有重大影响，对其投资的核算方法改为权益法核算。

中节能（北京）生物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注销工商登记。

子公司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山东兆盛天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因为母公司减少认缴资本，同时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导致母公司持股比例由原来的51%下降至7.72%，不再对其进行控制，也不能对其产生重大影响，重新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

子公司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2021年新设成立子公司江苏中节能兆盛智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投资金额为10,000,000.00元。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节能启源雷宇（江苏）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扬州市	江苏扬州市	高电压试验设备的生产和销售	40.00	—	设立
中节能西安启源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市	陕西西安市	光机电一体化	100.00	—	设立
中节能（河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市	河南郑州市	节能、环保专业承包	100.00	—	设立
中节能（唐山）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河北唐山市	河北唐山市	节能、环保专业承包	100.00	—	设立
中节能（淄博）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山东淄博市	山东淄博市	环保装备及家用电器研发	—	70.00	设立
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市	江苏无锡市	环保工程服务	99.18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邯郸市肥乡区兆洲污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邯郸市肥乡县	河北邯郸市肥乡县	污水处理设备制造、销售	—	99.18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鸡泽县兆盛污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邯郸市鸡泽县	河北邯郸市鸡泽县	污水处理设备制造、销售	—	99.18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赵县兆盛污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石家庄市赵县	河北石家庄市赵县	污水处理设备制造、销售	—	99.18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兴安县兆盛垃圾综合处理有限公司	广西桂林市兴安县	广西桂林市兴安县	污水处理设备制造、销售	—	99.18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司		安县				并
江苏中节能兆盛智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宜兴市	江苏省宜兴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	99.18	设立
中节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	河北省石家庄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平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	河北省石家庄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行唐)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	河北省石家庄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沧州市	河北省沧州市	垃圾焚烧发电		9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黄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沧州市	河北省沧州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东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沧州市	河北省沧州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盐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沧州市	河北省沧州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咸宁崇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省咸宁市	湖北省咸宁市	垃圾焚烧发电		99.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临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临沂市	山东省临沂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郯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临沂市	山东省临沂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肥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泰安市	山东省泰安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大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廊坊市	河北省廊坊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保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保定市	河北省保定市	垃圾焚烧发电		94.69	同一控制
中节能保南(蠡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保定市	河北省保定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涞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保定市	河北省保定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节能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保定市	河北省保定市	垃圾焚烧发电		7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衡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衡水市	河北省衡水市	垃圾焚烧发电		99.88	同一控制
中节能(安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衡水市	河北省衡水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省汕头市	广东省汕头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红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云南省红河州	云南省红河州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丽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云南省丽江市	云南省丽江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开封中节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开封市	河南省开封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贞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毕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贵州省毕节市	贵州省毕节市	垃圾焚烧发电		90.00	同一控制
成都中节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金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资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四川省资阳市	四川省资阳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南部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四川省南充市	四川省南充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鹤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鹤岗市	黑龙江省鹤岗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齐齐哈尔)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垃圾焚烧发电		67.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通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吉林省通化市	吉林省通化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秦皇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秦皇岛市	河北省秦皇岛市	垃圾焚烧发电		85.16	同一控制
承德环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承德市	河北省承德市	垃圾焚烧发电		65.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西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陕西省西安市	垃圾焚烧发电		95.00	同一控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节能(汉中)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陕西省汉中市	陕西省汉中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天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甘肃省天水市	甘肃省天水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蔚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张家口市	河北省张家口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昌乐)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潍坊市	山东省潍坊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即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即墨市	山东省即墨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杭州绿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垃圾焚烧发电		6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福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	福建省福州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江西省抚州市	江西省抚州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萍乡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江西省萍乡市	江西省萍乡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合肥)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	安徽省合肥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肥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	安徽省合肥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中节能(怀来)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张家口市	河北省张家口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

注：本公司持有启源雷宇股权比例为40%，公司董事会成员由五人构成，本公司派驻两人，与持有启源雷宇10%股份的个人股东董事齐忠毅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在决定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事项时采取一致行动，与持有启源雷宇35%股份的股东江苏雷宇高电压设备有限公司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在决定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事项时与中环装备采取一致行动，协议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使公司占启源雷宇董事会表决权比例为80%，达到对启源雷宇生产经营和财务的控制。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2022年1-5月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22年1-5月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2022年5月31日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兆盛环保	0.82	-2,281.41		3,246,799.95
启源雷宇	60.00	-2,159,935.06		122,907,086.48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22年5月31日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兆盛环保	673,457,765.54	227,274,110.09	900,731,875.63	489,561,961.77	16,455,850.35	506,017,812.12
启源雷宇	197,434,760.34	144,019,312.19	341,454,072.53	87,608,928.39	49,000,000.00	136,608,928.39

(续)

子公司名称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兆盛环保	621,397,365.27	240,320,181.68	861,717,546.95	448,624,375.70	16,702,605.91	465,326,981.61
启源雷宇	214,996,069.40	150,635,704.11	365,631,773.51	108,127,058.67	49,000,000.00	157,127,058.67

(续)

子公司名称	2022年1-5月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兆盛环保	93,758,091.35	-1,676,501.82	-1,676,501.82
启源雷宇	9,970,051.96	-3,599,891.77	-3,599,891.77

(续)

子公司名称	2021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兆盛环保	413,202,276.37	-94,304,011.10	-94,337,278.87
启源雷宇	77,183,588.99	4,235,157.15	4,235,157.15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启源(陕西)领先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西安市	西安市	高纯特种气体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40.00	—	权益法
智慧神州天融(北京)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34.00	—	权益法
成都兆盛水务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专用设备制造业	—	48.60	权益法
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市	西安市	脱硝波纹式催化剂的生	48.00	—	权益法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司			产销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2022年5月31日余额/2022年1-5月发生额		
	成都兆盛	神州天融	启源大荣
流动资产	3,835,802.40	3,489,751.92	126,737,567.80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134,312.72	2,890,725.30	1,498,655.85
非流动资产	56,525.15	116,141,891.51	80,506,497.29
资产合计	3,892,327.55	119,631,643.43	207,244,065.09
流动负债	818,302.34	7,761,043.12	179,443,373.51
非流动负债		76,824,000.00	1,390,000.00
负债合计	818,302.34	84,585,043.12	180,833,373.5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074,025.21	35,046,600.31	26,410,691.5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493,976.25	11,915,844.11	12,677,131.96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493,976.25	11,915,844.11	12,677,131.96
营业收入	-439,955.08		45,153,825.53
净利润	-912,066.41	1,356,511.40	-6,328,496.56
综合收益总额	-912,066.41	1,356,511.40	-6,328,496.56

(续)

项目	2022年1月1日余额/2021年发生额		
	成都兆盛	神州天融	启源大荣
流动资产	4,970,012.28	10,626,997.47	105,048,891.09
非流动资产	266,419.74	114,119,666.09	83,379,383.98
资产合计	5,236,432.02	124,746,663.56	188,428,275.07
流动负债	995,948.38	90,975,647.39	155,886,555.72
非流动负债			200,000.00
负债合计	995,948.38	90,975,647.39	156,086,555.72

项目	2022年1月1日余额/2021年发生额		
	成都兆盛	神州天融	启源大荣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240,483.64	33,771,016.17	32,341,719.3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077,836.98	11,482,145.50	15,524,025.29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077,836.98	11,482,145.50	15,524,025.29
营业收入	485,297.44		93,872,256.01
净利润	314,860.19	-190,320.74	-8,824,110.52
综合收益总额	314,860.19	-190,320.74	-8,824,110.52

九、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一)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信用优良的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目前信用风险不大。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 2022 年 5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94,424,067.66	182,038.31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3,528,837,044.90	283,471,070.87
其他应收款	350,076,693.40	166,877,414.25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的款项）	55,582,783.36	5,331,864.09
合计	4,028,920,589.32	455,862,387.52

2、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2022年5月31日流动资产7,628,731,724.75元，流动负债6,402,874,520.75元，流动比率为1.19（2021年为0.80）。由此分析，本公司流动性呈向好态势，流动性短缺的风险较小。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有关，除本公司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欧元进行少量销售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22年5月31日，本公司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参见本附注六、55“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以下所列外币汇率发

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2022年1-5月	2021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上升10%	-366,301.89	-726,188.50
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下降10%	447,702.31	887,563.73
人民币对欧元汇率上升10%	-118,617.36	-161,891.93
人民币对欧元汇率降低10%	144,976.78	197,867.91

注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2：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由于本公司固定利率借款均为短期借款，因此本公司利率风险-公允价值变动风险并不重大。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2022年1-5月及2021年度本公司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2022年5月31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22,623.41	422,623.4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22,623.41	422,623.41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初始计量时使用成本作为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在后续计量中，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采用净资产法

等估值方法确认公允价值。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环保	770,000.00	直接持股 22.97 间接持股 14.28	37.25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本年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启源（陕西）领先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持股 40%企业
成都兆盛水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持股 49%企业
智慧神州天融（北京）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持股 34%企业
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48%企业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人
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机工程陕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西安四方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山东）循环经济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中咨华瑞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亚行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一最终控制人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衡准科技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陕西中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北京）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运龙（北京）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无锡惠山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湖州中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深圳中节能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贵阳中节能水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西安）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环保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甘肃蓝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湖州中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机工程（西安）启源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瑞科际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国地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攀枝花）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亚行蔚蓝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绿色供应链管理服务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巢湖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东莞市松山湖天地环科水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电建宁夏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山东）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润达（烟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新光照明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肥城）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建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国第四冶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保定华北工程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新时代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成都）环保生态产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天津）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平顶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大地（杭州）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博实（湖北）环境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望江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中节能（来宾）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吕梁市文交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安康）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山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莆田）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北京环境治理科技中心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烟台）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烟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环水务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河北生物质能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河北雄安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沧州建投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衡水市垃圾综合处理厂	子公司少数股东
秦皇岛市环境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1-5月	2021年度
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接受劳务	127,088,621.65	343,930,585.98
中节能（北京）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接受劳务	46,027,501.87	742,061,442.10
中国地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1,927,145.64	175,649,766.79
中电建宁夏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20,844,683.85	128,754,455.35
中节能（山东）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接受劳务	5,935,490.15	26,139,074.76
中节能润达（烟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3,417,696.13	29,402,042.73
中节能大地（杭州）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752,293.58	4,587,155.97
瑞科际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接受劳务	1,560,601.73	60,987,847.35
西安四方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801,886.80	2,839,053.81
中机工程陕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绿化费及物业费	435,509.44	1,946,457.12
中节能新光照明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365,091.00	12,950.57
甘肃蓝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63,207.55	4,256,589.6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1-5月	2021年度
中节能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98,113.21	
中节能（肥城）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152,837.19	515,109.04
中节能（攀枝花）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45,937.14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0,443,396.20
中节能建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接受劳务		5,009,713.44
中国第四冶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12,779,111.11
中节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4,615,566.04
中节能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45,000.00
保定华北工程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94,339.62
中节能衡准科技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办公费		124,079.25
中机工程（西安）启源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费		92,452.83
中节能（山东）循环经济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3,955.75
成都兆盛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设备		28,156.57
新时代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6,027.39
中节能（成都）环保生态产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872.41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绿色供应链管理服务分公司	招投标费		1,500.00
合计		261,916,616.93	1,564,703,701.78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1-5月	2021年度
中节能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471,400.00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920,353.96	
瑞科际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522,374.21	4,975,151.91
中节能（山东）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提供劳务	2,206,723.42	3,215,019.48
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42,285.94	1,725,033.88
中节能大地（杭州）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46,674.88	29,787.84
中节能（津西）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64,343.54	
中节能（西安）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8,652.99	
贵阳中节能水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16,386.71	9,265.48
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457,528.09
中节能（天津）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971,698.12
无锡惠山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08,628.32
中节能（平顶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26,415.09
中节能运龙（北京）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43,238.6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1-5月	2021年度
深圳中节能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55,566.35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1,061.95
东莞市松山湖天地环科水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1,999.99
启源（陕西）领先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80.54
合计		14,349,195.65	22,900,775.64

(2) 关联租赁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2年1-5月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1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启源（陕西）领先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房产		2,247.80
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房产	1,342,285.94	2,857,938.22

②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2年1-5月确认的租赁费	2021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房产		2,074,472.58

(3)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节能（唐山）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1/2/27	2023/12/27	否
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9/7/2	2022/7/2	否
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节能西安启源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4,083,473.70	2019/10/21	2024/7/2	否

②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426,315,100.00	2018/5/31	2033/5/31	否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天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27,000,000.00	2017/5/23	2032/5/23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司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临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40,000,000.00	2019/10/8	2034/4/8	否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即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48,000,000.00	2019/3/7	2034/3/7	否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肥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2019/7/1	2034/6/30	否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郯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98,000,000.00	2019/6/24	2034/6/24	否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金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20/3/25	2035/3/25	否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萍乡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31,000,000.00	2017/1/10	2032/1/9	是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92,540,000.00	2018/8/14	2033/8/14	是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05,202,600.00	2019/8/12	2034/8/12	是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涑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46,870,000.00	2019/7/22	2034/7/22	否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合肥)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3/1/31	2022/12/31	是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萍乡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40,206,100.00	2020/5/25	2035/5/25	是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37,000,000.00	2020/5/27	2022/5/19	是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保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5/11/30	2021/11/30	是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临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6,800,000.00	2016/11/25	2022/11/24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临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46,000,000.00	2016/10/28	2025/10/28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25,000,000.00	2016/1/29	2024/1/28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司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通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90,000,000.00	2016/6/17	2029/6/16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通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4,580,300.00	2019/7/23	2033/8/1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衡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39,592,000.00	2018/5/24	2033/5/24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肥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8/8/14	2031/8/12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福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530,000,000.00	2020/3/27	2038/3/27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肥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32,007,900.00	2020/3/1	2033/2/28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萍乡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4/30	2030/4/30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大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6,000,000.00	2020/11/16	2035/6/1	是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东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37,000,000.00	2020/11/16	2035/6/1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行唐）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88,000,000.00	2020/11/16	2035/6/1	是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安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2021/3/8	2036/3/17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贞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47,900,000.00	2021/6/25	2036/6/24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红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20,000,000.00	2021/9/24	2036/9/24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蔚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80,790,000.00	2021/8/26	2036/12/31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司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临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48,000,000.00	2017/9/22	2022/9/22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临沂)环保能源兰山分公司	30,000,000.00	2020/10/28	2035/10/27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临沂)环保能源兰山分公司	124,530,000.00	2020/11/20	2029/11/19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萍乡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11,700,000.00	2021/12/24	2031/12/23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资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2020/3/2	2035/12/1	是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合肥)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0/4/30	2021/4/29	是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红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10,000,000.00	2020/10/15	2035/6/1	是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丽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30,000,000.00	2020-09-29	2035-12-01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资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84,964,700.00	2022/5/31	2035/5/26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中节能(金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30,000,000.00	2019-1-23	2031-12-1	是
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节能(保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40,000,000.00	2009/5/31	2021/5/30	是
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30,000,000.00	2010/6/30	2020/6/29	是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名称	2022-1-1	2022年1-5月 拆入/出金额	2022年1-5月 归还金额	2022-5-31
拆入：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4,650,573,672.39	2,729,474,621.92	2,874,307,192.81	4,505,741,101.50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1,551,675,000.00	483,200,000.00	921,225,000.00	1,113,650,000.00
中节能（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6,932,883.26		5,240,492.53	21,692,390.73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543,128,389.00	149,783,331.98	122,449,189.00	1,570,462,531.98
中节能亚行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公司）	115,564,000.00			115,564,000.00
中节能亚行蔚蓝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0		33,000,000.00	67,000,000.00
拆出：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123,050,000.00		60,986,808.00	62,063,192.00
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44,337.60		2,544,337.60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确认的利息费用明细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1-5月	2021年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支出	107,951,825.92	240,528,468.11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支出	17,500,119.62	50,216,546.33
中节能（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支出	689,764.22	2,528,756.71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支出	28,648,479.64	43,259,231.34
中节能亚行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支出	1,797,498.25	2,440,627.34
中节能亚行蔚蓝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借款利息支出	1,301,444.46	6,703,311.11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收入	2,819,130.80	11,944,421.67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收入	707,904.47	4,612,994.43
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收入	246,775.65	1,030,061.15

（3）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度
中节能（山东）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蠡县分公司	资产划拨	48,383,924.99

注：2020年9月，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议，同意将蠡县环服事业部、大城分公司无偿划转至中节能（山东）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蠡县分公司，2021年4月，根据《蠡县环卫项目划转会谈纪要》，以2021年4月20日作为基准日，将蠡县环卫项目划

转至中节能（山东）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蠡县分公司，其中划拨资产 48,383,924.99 元，负债 46,035,763.42 元，所有者权益 2,348,161.57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3,280,000.95	23,280,000.95	23,280,000.95	23,280,000.95
中节能（山东）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7,007,806.84		3,098,821.12	
瑞科际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829,044.64	28,290.45	1,009,602.88	10,096.03
中节能（北京）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646,293.00	329,258.60	1,855,663.00	371,132.60
中国第四冶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652,477.37	388,291.09	652,477.37	388,291.09
中节能大地（杭州）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378,250.00		31,575.12	
中节能博实（湖北）环境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27,000.00	185,825.00	227,000.00	185,825.00
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51,783.28	30,356.66	1,813,283.28	65,035.22
湖州中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74,739.22	10,844.66	74,739.22	10,844.66
贵阳中节能水务有限公司	52,546.98			
中节能（肥城）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45,864.00			
湖州中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2,250.00	1,777.48	12,250.00	1,777.48
深圳中节能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73,274.00	11,713.32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1,992.69	23,505.14
无锡惠山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76,925.00	5,200.13
成都兆盛水务有限公司			8,000.00	1,980.00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望江分公司			57,000.00	8,270.70

项目名称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节能（天津）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150,000.00	
合计	36,358,056.28	24,254,644.89	35,682,604.63	24,363,672.32
预付款项：				
中节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03,419.81	
中节能新光照明有限公司	148,278.60			
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2,687.02			
合计	230,965.62		1,503,419.81	
其他应收款：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62,663,212.59		124,764,671.00	
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021,546.88	16,498,086.97	35,360,531.14	28,288,424.91
启源（陕西）领先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3,830,112.10	13,830,112.10	13,830,112.10	13,830,112.10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绿色供应链管理服务分公司	290,000.00	16,232.50	235,000.00	16,232.50
中节能（来宾）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39,013.66		139,013.66	
中节能吕梁市文交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989,397.08		977,850.40	
中节能（北京）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12,953.64		312,953.64	
中节能（安康）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7,693.92			
中节能（天津）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5,330.21			
中节能（山东）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64,004.18		39,318.11	
瑞科际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3,612.36			
中节能（肥城）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61,286.95			
中节能（山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9,057.80			
中节能（莆田）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59,057.80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北京环境治理科技中心	38,259.23			

项目名称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节能（烟台）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20,860.14			
中节能（烟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4,020.06			
合计	111,939,418.60	30,344,431.57	175,659,450.05	42,134,769.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节能（北京）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1,672,207.50		5,695,607.05	
瑞科际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718,450.00		3,985,000.00	
中节能新光照明有限公司			42,000.00	
合计	34,390,657.50		9,722,607.05	
合同资产：				
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46,100.00	5,461.00	546,100.00	5,461.00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1,326.04	30,635.84
湖州中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82,543.08	26,487.00	182,543.08	26,487.00
中国地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19,603.00	31,864.40	219,603.00	31,864.40
无锡惠山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125,275.00	8,468.59	125,275.00	8,468.59
深圳中节能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8,879.00	1,952.22	28,879.00	1,952.22
湖州中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8,013.28	1,893.70	28,013.28	1,893.70
贵阳中节能水务有限公司	6,836.52	462.15	6,836.52	462.15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巢湖分公司	2,106.19	142.38	2,106.19	142.38
合计	1,139,356.07	76,731.44	1,540,682.11	107,367.28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应付账款：		
中节能（北京）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53,558,135.68	474,773,731.39
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33,400,657.52	299,218,397.93
中电建宁夏工程有限公司	36,066,932.63	34,213,225.28
中国地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2,825,414.82	56,663,951.16
中节能润达（烟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1,855,472.40	10,895,440.00

项目名称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瑞科际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9,177,090.97	13,298,430.00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8,773,584.91	9,473,584.91
中节能建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5,082,952.83	8,292,952.83
中节能（山东）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461,878.16	864,004.60
中国第四冶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106,440.12	2,106,440.12
西安四方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1,812,115.03	1,745,721.62
甘肃蓝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625,320.77	1,674,377.37
中环水务建设有限公司	1,601,205.00	2,101,205.00
陕西中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40,000.00	1,112,000.00
中节能新光照明有限公司	365,091.00	56,285.20
保定华北工程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6,000.00	206,000.00
中节能咨询有限公司	198,113.21	
中节能（肥城）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100,288.95	
中节能（攀枝花）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6,226.00	
中节能衡准科技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25,000.00	25,000.00
中节能中咨华瑞科技有限公司	20,200.00	91,000.00
成都兆盛水务有限公司		553,222.32
合计	822,728,120.00	917,364,969.73
应付股利：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311,444,415.24	327,956,229.84
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564,599.07	60,564,599.07
沧州建投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5,337,512.48	5,337,512.48
衡水市垃圾综合处理厂	17,142.04	17,142.04
秦皇岛市环境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3,456,240.20	3,456,240.20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595,916.27	5,595,916.27
合计	386,415,825.30	402,927,639.90
其他应付款：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48,784,010.60	1,529,281,302.13
中节能（山东）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4,473,730.62	5,007,886.86
瑞科际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83,039.34	3,674,448.46
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中节能（北京）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522,875.50	522,875.50
中国地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68,626.63	268,626.63
甘肃蓝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29,000.00	237,425.00
中节能润达（烟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98,400.00	98,400.00
成都兆盛水务有限公司	117,146.47	117,146.47
中节能（天津）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60,514.50	

项目名称	2022年5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中节能河北生物质能发电有限公司	55,573.15	
中节能(肥城)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47,859.10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北京环境治理科技中心	34,550.44	
中节能河北雄安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6,077.30	16,077.30
中环保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4,862.96	2,123.28
西安四方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11,500.00	11,500.00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5,439.80	488,657.22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绿色供应链管理服务分公司	1,500.00	1,500.00
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20.00	701,020.00
合计	57,957,726.41	1,540,460,988.85
合同负债:		
中节能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2,081,760.00	2,081,760.00
中节能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998,760.00
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43,755.40	
中节能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43,755.40
合计	2,325,515.40	3,324,275.40
短期借款: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227,777.78
合计	200,000,000.00	200,227,777.78
其他流动负债:		
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913,650,000.00	1,351,675,000.00
中节能亚行蔚蓝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000,000.00	100,044,444.44
中节能亚行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560,000.00	67,560,000.00
合计	1,048,210,000.00	1,519,279,444.44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4,504,795,100.00	3,177,805,100.00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570,462,531.98	1,543,128,389.00
中节能亚行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004,000.00	48,004,000.00
中节能(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1,692,390.73	26,932,883.26
合计	6,144,954,022.71	4,795,870,372.26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2022年5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2022年5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

1、 PPP项目合同情况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	合同	运营模式	特许经营期限	移交方式
成都市祥福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成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成都中节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009年8月12日	BOT	25年	期满后无偿移交
承德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	承德市建设局	承德环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9年1月4日	BOO	30年	
开封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开封市城市管理局	开封中节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009年10月18日	BOO	30年	
山东省临沂市城市生活垃圾处理综合利用项目	山东省临沂市人民政府	中节能（临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06年7月13日	BOO	30年	
山东省临沂市城市生活垃圾处理综合利用项目	山东省临沂市人民政府	中节能（临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9日	BOO	2036年7月12日到期	
即墨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即墨市城乡建设局	中节能（即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4年8月6日	BOT	30年	期满后无偿移交
萍乡市生活垃圾、污泥干化焚烧发电项目	萍乡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中节能萍乡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4年8月18日	BOT	30年	期满后无偿移交
通化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通化市城乡建设局	中节能（通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15日	BOT	30年（不含建设期）	期满后无偿移交
天水市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天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节能（天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	BOT	30年	期满后无偿移交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	合同	运营模式	特许经营期限	移交方式
厂项目	建设局	公司				交
郟城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郟城县人民政府	中节能(郟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7日	BOT	30年	期满后无偿移交
保南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	蠡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中节能环保南(蠡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7年5月	BOO	30年	
保南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	安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节能环保南(蠡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7年5月26日	BOO	30年	
保南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	博野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中节能环保南(蠡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7年5月	BOO	30年	
红河州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	个旧市人民政府	中节能(红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8年5月	BOT	27年	期满后无偿移交
肥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	肥城市人民政府	中节能(肥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7年7月	BOO	30年	
抚州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抚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中节能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8年1月16日	BOT	30年	期满后无偿移交
成都金堂环保发电厂项目	金堂县城市管理局	中节能(金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7年6月27日	BOT	25年	期满后无偿移交
合肥市肥西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肥西县城市管理局	中节能(肥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7年2月20日	BOO	30年	
资阳市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项目	资阳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中节能(资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0日	BOT	30年	期满后无偿移交
涑水县垃圾处理发电	涑水县人民政府	中节能(涑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	BOO	30年	
汉中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汉中市城市管理局	中节能(汉中)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9日	BOT	30年	期满后无偿移交
安平县垃圾处理发电	安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节能(安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8年2月	BOT	30年	期满后无偿移交
蔚县环保能源	蔚县住房	中节能(蔚县)	2019年1	BOO	30年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	合同	运营模式	特许经营期限	移交方式
热电项目	和城乡规划建设局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月 25 日			
丽江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丽江市古城区环境卫生管理局	中节能（丽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10 日	BOT	30 年	期满后无偿移交
黄骅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黄骅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中节能（黄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6 日	BOO	25 年	
行唐县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项目	行唐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中节能（行唐）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BOT	30 年	期满后无偿移交
东光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东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节能（东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4 日	BOT	30 年	期满后无偿移交
鹤岗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鹤岗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中节能（鹤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BOT	30 年	期满后无偿移交
盐山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盐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节能（盐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8 日	BOT	30 年	期满后无偿移交
贞兴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贵州省贞丰县人民政府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8 日	BOT	30 年	期满后无偿移交
昌乐县生活垃圾焚烧项目	昌乐县环境卫生管理局	中节能（昌乐）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13 日	BOO	30 年	
平山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平山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中节能（平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0 年 9 月 24 日	BOO	30 年	
大城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大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节能（大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14 日	BOO	30 年	
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	汕头市潮南区人民政府（甲方）	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12 日	BOT	30 年	期满后无偿移交
汕头市潮南区生活垃圾焚烧	汕头市潮南区城市	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	2019 年 9 月 30 日	BOT	26 年	期满后无偿移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	合同	运营模式	特许经营期限	移交方式
发电厂项目	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有限公司				交
怀来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	怀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节能(怀来)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9日	BOT	30年	期满后无偿移交
南部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南部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中节能(南部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日	BOT	30年	期满后无偿移交
石家庄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石家庄市栾城区城市管理局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	BOO	30年	
石家庄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石家庄市城市管理局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09年3月1日	BOO	30年	
石家庄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石家庄藁城区丘头镇人民政府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6日	BOO	25年	
石家庄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石家庄市元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日	BOO	25年	
石家庄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石家庄市深泽县城市管理局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7日	BOO	30年	
沧州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一期项目	沧州市城市管理局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4年7月25日	BOO	30年	
沧州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二期项目	沧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7日	BOO	30年	
沧州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二期项目	青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0年9月30日	BOO	30年	
沧州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一期项目	河北省沧县人民政府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8日	BOO	30年	
沧州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一期项目	黄骅市环卫局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5年9月7日	BOO	30年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	合同	运营模式	特许经营期限	移交方式
沧州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一期项目	南皮县人民政府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5年8月6日	BOO	30年	
保定市市区生活垃圾焚烧项目	保定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中节能(保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0年9月12日	BOO	20年	
保定市市区生活垃圾焚烧项目	保定市清苑区人民政府	中节能(保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8年1月1日	BOO	20年	
保定市市区生活垃圾焚烧项目	保定市清苑区人民政府	中节能(保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8年1月	BOO	20年	
保定市市区生活垃圾焚烧项目	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政府	中节能(保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日	BOO	13年	
秦皇岛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项目	秦皇岛市人民政府	中节能(秦皇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24日	BOO	30年	
秦皇岛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项目	秦皇岛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中节能(秦皇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9年1月	BOO	2040年10月23日到期	
衡水市生活垃圾处理项目	衡水市城市管理局	中节能(衡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6年9月6日	BOT	30年	期满后无偿移交
齐齐哈尔生活垃圾发电项目	齐齐哈尔市城市管理局	中节能(齐齐哈尔)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6年8月17日	BOT	30年	期满后无偿移交
定州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	定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中节能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0日	BOT	30年	期满后无偿移交
西安鄠邑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焚烧热电联产项目	西安市鄠邑区城市管理局	中节能(西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9年	BOT	24年	期满后无偿移交
咸宁市(崇阳)静脉产业园一期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理项目	崇阳县城市管理执法局	中节能(咸宁崇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	BOT	30年	期满后无偿移交
毕节市中心城区生活垃圾焚	毕节市住房和城乡	中节能(毕节)环保能源有限	2020年10月	BOT	30年	期满后无偿移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	合同	运营模式	特许经营期限	移交方式
烧发电	建设局	公司				交
福州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	福州市长乐区环境卫生管理处	中节能（福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8年6月27日	BOT	28年	期满后无偿移交
车里垃圾填埋场改造提升PPP项目	合肥市城市管理局	中节能（合肥）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012年6月6日	BOT	27年	期满后无偿移交

十五、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2年1-5月	2021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668,864.63	125,146,946.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558,813.90	39,779,749.0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030,061.15
债务重组损益		68,380.6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0,048.3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740,355.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9,409.10	11,767,817.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1,165.96	55,431.56
小计	10,801,706.13	181,548,693.74
所得税影响额	1,255,289.82	2,989,732.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50,038.42	5,320,890.86
合计	8,796,377.88	173,238,070.14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22年1-5月	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本期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8	0.0934	0.0934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2.68	0.0900	0.0900

(续)

2021年度	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本期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8	0.1327	0.132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2.19	0.0662	0.066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